



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600268

2015 年年度报告

2016 年 3 月 24 日

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江炳思、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经海林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董文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母公司 2015 年度净利润为 33,481,746.44 元。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3,348,174.64 元。

母公司 2015 年度净利润扣除提取盈余公积，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946,415,275.37 元，扣除本年度发放 2014 年股东现金红利 63,524,643.40 元后，本次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913,024,203.77 元。

董事会建议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635,246,434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 31,762,321.70 元。

上述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本报告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是

报告期内，公司向控股股东国家电力公司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总厂拆借资金 16,000,000 元，拆借时间为 2015 年 5 月 4 日至 2015 年 6 月 24 日。公司报告期内进行整改，收取了资金占用利息。

相关公告《关于江苏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相关问题的整改报告》详见2015年12月12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八、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特别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因素及对策部分的内容。

十、 其他

无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0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7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1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5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6
第九节	公司治理.....	60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5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66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65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江苏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国电南自	指	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华电集团、集团	指	中国华电集团公司
南自总厂	指	国家电力公司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总厂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浦口智能电厂产业园	指	国电南自（浦口）数字化电厂产业园
江宁智能电网产业园	指	国电南自（江宁）智能电网产业园
ERP	指	企业资源计划系统
SRM	指	供应商关系管理系统
ESSI	指	Energy Storage Solution International Limited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国电南自
公司的外文名称	Guodian Nanjing Automation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SA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江炳思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茹	陈洁
联系地址	江苏省南京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星火路8号H楼三层证券法务部	江苏省南京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星火路8号H楼三层证券法务部
电话	025-83410173; 025-83537368	025-83410173; 025-83537368
传真	025-83410871	025-83410871
电子信箱	s-dept@sac-china.com	s-dept@sac-china.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开发区水阁路39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11153
公司办公地址	江苏省南京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星火路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0032
公司网址	http://www.sac-china.com
电子信箱	s-dept@sac-china.com

注：详见公司《关于法定代表人及住所变更的公告》（临 2015-022），刊登在 2015 年 6 月 5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并同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披露。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江苏省南京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星火路8号H楼三层证券法务部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国电南自	600268	/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北三环中路 29 号院 3 号楼茅台大厦 28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胡新、汪开明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	名称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8 号民生金融中心 A 座

荐机构		16—18 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唐明龙、姚利民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0 年 12 月至 2015 年 4 月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3年
营业收入	5,585,396,620.35	4,860,578,313.14	14.91	5,193,355,912.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447,365.37	-340,961,085.89	不适用	3,910,294.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368,778.09	-361,952,011.27	不适用	-27,139,905.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8,243,018.58	356,693,913.15	39.68	206,723,430.64
	2015年末	201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13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51,890,847.93	1,984,968,125.96	-1.67	2,383,101,390.91
总资产	11,020,801,067.40	10,388,938,125.69	6.08	10,219,198,700.93
期末总股本	635,246,434.00	635,246,434.00		635,246,434.0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3年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05	-0.54	不适用	0.01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0.05	-0.54	不适用	0.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01	-0.57	不适用	-0.0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55	-15.58	不适用	0.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0.27	-16.54	不适用	-1.13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有较大提升，主要原因是：

1) 公司加大产品推介力度，本期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

2) 本期公司持续加强精细化管理，通过加强合同评审，狠抓有质量、有效益的订单，合同质量进一步提高，使得本期销售毛利率较上年同期有所提高。

3) 本期公司进一步加强费用管理，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

4) 本期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较上年同期有所降低。

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长 39.68%，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5 年销售回款达到 56.3 亿元的新高，增幅达到 1.2 亿元所致。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不适用

九、2015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700,946,561.43	1,075,882,097.72	984,908,212.50	2,823,659,748.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8,864,583.87	-10,086,809.33	18,279,027.22	131,119,731.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12,943,434.51	-13,991,437.29	13,242,483.32	119,061,166.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0,434,560.74	21,440,346.14	14,836,862.09	842,400,371.0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5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04,348.89		8,169,835.08	-46,621.3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7,948,317.00		14,127,942.67	36,555,289.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343,850.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50,889.25		1,441,812.71	-150,025.7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989,300.23		-1,774,314.12	-2,939,475.87
所得税影响额	-1,770,819.85		-974,350.96	-2,368,965.83
合计	25,078,587.28		20,990,925.38	31,050,200.2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方向、主要产品及服务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当前产业涵盖电网自动化（含工业供用电）、发电及工业过程自动化、轨道交通及基础设施、信息与安全技术四大板块，同时围绕四大产业发展电网及电站建设业务，主要在电力、工业、新能源等领域为客户提供配套产品、集成设备及整体解决方案。主要产品系列包括电网自动化产品、电厂自动化产品、新能源产品、节能减排产品、水电自动化产品、轨道交通自动化产品、信息安防产品服务、智能一次设备产品、输变电总承包业务等。

经营模式：（1）**采购模式：**公司实施两级采购管控模式，供应链管理部归口管理公司的采购和物资管理工作，子公司实施采购活动。公司物资采购工作按照“阳光、高效、受控”的原则，依托 ERP 系统和供应商关系管理 SRM 系统，以“统一管理、两级实施”的方式进行采购管理。以“谁选择、谁负责、谁采购、谁考核”的原则进行供应商管理，公司全面推行电子化采购，实现采购环境的透明、阳光、受控。公司围绕成本控制，加强供方审核、规范采购方式的管理。对公司生产需求量较大的通用物资采取集中招标，利用批量优势进行采购，降低采购成本。对公司质量影响较大的关键性物资，通过与供应商的商务谈判，确立长期合作关系，在保证质量的同时降低物资的采购成本。鼓励各子公司在公司 SRM 平台对一般性物资推行多轮询/竞价，增加竞争以获得较低的采购成本。公司进一步规范对供应商的管理，全面实行对供应商资质的电子化审核，推进并逐步电子化评价，加强对供应商的动态管理，建立良性的供应商选择、使用及淘汰机制，稳定供应商队伍，降低采购总成本，以达到整个供应链的管理共赢。（2）**生产模式：**公司根据自动化产品特点及工程项目需求，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公司对外通过增强与用户的交流沟通，协调生产与销售、研发部门的业务关系；对内强化生产计划的科学性、严谨性和生产调度管理流程控制。严控外协品采购的品种与质量，加强生产配套和采购配套管理，建立生产协调机制，提高生产人员素质与技能，改进生产工艺，强化技术改造，引进国际先进的全自动生产线及绿色制造技术，应用智能车间信息化管理系统整合生产配套 ERP 系统、制造过程管理 MES 系统和综合管理 Here 系统，提高生产能力和自动化水平；科学实施库存管理，确保生产过程平稳、有序。（3）**营销模式：**公司实施两级营销管控，市场管理部承担市场策划的一级营销管理职能，各子公司承担产品销售的具体销售工作，其销售体系相对独立。按照“对内实现资源共享（营销渠道管理），对外统一展示形象和综合竞争力”的原则构建区域联合营销体系。针对服务问题，公司开通 400 服务热线，迅速响应客户的需求和投诉，实现了服务和监督的闭环管理。

（二）行业发展概况及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电力行业是关系到国计民生的基础性行业，受宏观经济形势影响较大。当前国际金融危机深层次影响持续演进，国内经济自 2013 年以来下行压力不断加大，全面深化改革持续深入，为行业发展带来新的机遇与挑战。总体来看，受产能过剩、电价下调、环保约束加强等的影响，行业发展空间在逐步变小，盈利和投资能力有所下降。电力自动化作为电力行业的重点发展方向，属于基础建设领域，其市场需求与电力投资规模密切相关。国内电力自动化行业整体技术实力较强，自主化程度较高，市场需求相对稳定，新的需求点持续涌现，但行业竞争日趋激烈，企业转型压力较大。公司作为中国电力自动化领域的先行者，处于行业领先地位。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经过 70 多年创新发展，有辉煌的历史、优良的传统、厚实的品牌和良好的干事创业风貌，在长期积淀中形成了如下核心竞争力：

1、公司具有专业优势。公司是电力自动化领域的先行者，也是主要的科研和产业化基地之一，产品广泛应用于智能电网、发电、轨道交通、信息技术等战略性新兴产业，拥有一大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科技成果，在研究条件、能力建设、产品开发等方面具有领先优势。报告期内，公司

电网产品在国网的集中检测中名列前茅，嵌入式装置 NPS 平台通过省部级鉴定，整体技术国际领先，maxDNA 研发团队开发了具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新型 DPU，并已进入试运行。

2、公司品牌具有市场影响力。公司是国内电力自动化行业的知名企业，具有良好的企业商誉和行业影响力，在业内树立了扎实的品牌形象，能够提供与行业内的专业技术、标准、管理机构平等交流和合作的平台。“国电南自”商标于 2010 年 10 月正式得到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认定，获得“中国驰名商标”荣誉称号。2013 年公司“SAC”商标取得了马德里国际商标注册。

3、管理水平不断提升。公司逐步健全“决策、执行、监督、保障”管理体系，在市场管理、研发管理、人力资源管理、生产运营管理、供应链及采购管理、财务管理、投资管理等方面采取一系列优化措施，推进了各项管理工作的合理化。同时，公司建立起覆盖商务、财务、合规等领域的风险管控机制，着力实现运营的规范化管理。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5 年，公司努力克服激烈的市场竞争和内部深化改革的困难与压力，实现经营形势整体好转，发展基础进一步夯实，各项经济指标在困难中得以提升，实现经营业绩扭亏为盈。

1、提升管理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激活体制机制，强化内控管理，促进了管理效益双提升。进一步规范子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完善了议事规则。强化安全生产和质量管理，全面推行 7S 管理，开展质量管理及项目管理专项调研，公司安全生产水平和产品、工程质量得到有效提升。推行电子化采购，ERP 和 SRM 系统进行对接，促进各级采购过程阳光、高效、受控，防范经营风险。

2、专业稳步发展提升，实现业绩扭亏为盈

报告期内，公司累计完成订货合同金额 74.09 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 30%，回款 56.3 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了 2.2%。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 2015 年度营业收入 55.85 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了 14.91%；实现利润总额 24,034.74 万元，同比增加 48,463.09 万元；实现净利润 15,369.42 万元，其中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3,044.74 万元，同比增加 37,140.85 万元。

3、科技研发持续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信息系统集成与服务一级资质换证复审；通过安防工程企业一级资质年审，完成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年度评价。《电力自动化设备》期刊影响力稳居中国电力行业学术出版前列，获评“RCCSE 中国权威学术期刊”，并蝉联“中国国际影响力优秀学术期刊”。“产品生命周期管理 PLM”一期持续跟踪和完善，二期项目成功上线并通过验收，实现企业级信息集成，提升公司管理效率，降低技术资产流失风险；试点推广研发数据资产加密系统，构筑公司研发资产防泄密墙；建设研发绩效管理系统并通过验收，将研发绩效管理工具化，数据化，精细化。

报告期内，公司开展科技研发项目共计 99 项，完成省部级鉴定 23 项，整体技术性能达到国际先进、国内领先水平；完成 1 项国家火炬计划项目、5 项江苏省科技计划项目验收；申请并获得受理的专利 242 项，其中发明专利 110 项；获得授权的专利授权 161 项，其中发明专利 40 项；获得软件著作权授权 45 项；录用、发表科技论文 109 篇；参与国标、行标的制修订 43 项。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以下荣誉：“高压变电设备状态在线监测关键技术及应用”获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奖公示；“城市轨道交通综合监控系统”等 2 个项目获得中国电力科学技术奖；获得中国电力技术市场协会 2015 年电力企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成果一等奖。

公司积极开展技术调研、技术交流和人才储备，持续完善科研管理体系建设，修订企业级产品鉴定流程，优化各项科研管理制度，提升管理效能。

4、产业园建设尚在推进

“中国（南京）电力自动化工业园”项目正在推进，建设规划正与政府相关部门沟通中。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智能电网产业累计订货 398,130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276,235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变电站自动化业务保持了原有电力系统市场份额的稳步增长，并在风电、数据中心、光伏、煤化工、冶金等行业应用与推广，参与实施国内变电站重点工程 180 项，其中 500kV 及以上变电站 17 项，220kV 及 330kV 变电站 44 项，110kV（含 66kV）变电站 119 项。在特高压工程领域，公司首次中标线路保护和断路器保护，至此实现公司在交流特高压领域二次设备产品全线中标，处于行业领先地位；新一代智能变电站系统运用一体化业务系统平台，层次化保护控制设备、标准配送式预制舱等技术，实现各种智能化的高级应用功能，完成了“一体化设备、一体化网络、一体化系统”技术构架，在江苏、重庆等地一批项目有序实施。此外，在海外市场中，公司中标安哥拉、港珠澳大桥、厄瓜多尔、委内瑞拉、印尼、坦桑尼亚、越南等一批项目。

报告期内，公司配电自动化业务实现配网主站及调度主站在系统内市场的新进展，配网终端产品在 2014 年覆盖包括四个直辖市在内的 13 个省市基础上，实现了在云南、辽宁、浙江三省市场的开拓。

随着智能电网建设进程的加快，公司在线监测及诊断技术专业、电子式互感器专业、微电网专业、交直流电源专业持续发展，并启动了充电桩项目调研及研发工作：

在线监测产品在国家电网公司、南方电网公司组织的入网检测中表现优良，公司全站在线监测得到了用户的普遍认可。中标并实施广州局磨碟洲变电站项目、柳南站变压器油在线监测装置及设备状态在线监测系统项目等。目前，公司已将国网和南网系统成熟应用的经验与案例复制到发电厂监测中。

智能微电网产品利用就地安装太阳能、风能、水能等各种分布式能源，以储能提高系统的供电可靠性，PDS6100 智能微电网能量管理与控制系统项目通过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鉴定。并先后在北京延庆、江苏泗洪、青海玉树等地投运成功、运行良好。

报告期内，公司总包业务除保持原有电力系统市场外，持续拓展新能源市场及海外市场，新签订 260MW 的太阳能光伏总承包和 100MW 风电总承包项目；签订埃塞俄比亚输电线路设备供货及服务合同。

2、报告期内，公司电厂与工业自动化产业累计订货 93,079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103,808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轨道交通业务在铁路市场的市场占有率继续保持领先，地铁市场进一步拓展，有轨电车业绩继续扩大，国际化业务发展迅速。签订埃塞俄比亚铁路、郑徐客专等普铁的四电集成工程，以及南京地铁 4 号线、长春地铁 1 号线电力监控系统；京福高铁、吉图珲高铁、宁安高铁、EPC 总承包项目淮安市有轨电车一期工程等已经开通运营。

热控专业：公司建立了以 maxDNA 分散控制系统为核心，覆盖机、炉、电、辅、仪控制和信息技术一体化的全面解决方案。报告期内，maxDNA 系统成功拓展到万胜煤矿综合自动化项目；首次签订循环硫化床 DCS 项目，有利于 maxDNA 系统在电厂控制系统领域进一步扩展。

电气自动化专业：公司为发电企业提供涵盖电厂网控、电厂厂用电、电厂电气综合自动化系统的发、配、输、用电监控和测控，提供各个容量等级的电厂电气自动化的完整解决方案。报告期内，华电江东天然气热电联产项目实现国产励磁系统在国内最大 F 级燃机上的应用；此外，公司中标并实施新疆、广东、辽宁等多个项目。

3、报告期内，公司信息与服务累计订货 30,587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23,463 万元。

公司信息安全业务稳步提升，报告期内，信息系统等级保护测评项目在取得国家能源局第四实验室资质的基础上，完成五大发电集团近 70 家电力企业的等保测评及安全评估工作，成功中标秦山核电、中广核的信息系统等级保护测评项目，发掘了核电市场领域。风云远程集控系统在福新内蒙公司、中电投新疆哈密公司得到成功应用，较好实现了风电场及光伏电站的“集中监控，少人值守”的管理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开拓建筑智能化市场，成功签订了上海华电大厦、陕西华电大厦和河南省省直机关综合办公楼等物业的弱电智能化项目。

4、报告期内，公司新能源与节能环保产业累计订货 219,128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144,791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拓展水电自动化、土工大坝、水资源等专业业绩。水电站“远程诊断”和“远程集控”两个平台开发工作实现预期目标；中标世界第四大水电站委内瑞拉古里水电站改造项目；签订梨园水电站枢纽工程安全监测自动化系统项目；完成公司首个水调自动化系统——华电木里河项目。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完善电除尘、变频专业提效整体解决方案，为节能、新能源、电能质量治理提供专业的产品和服务。公司中标蒲城电厂 1、3、4、5 号机组电除尘改造项目，并在新疆吐鲁番电厂签订了低低温除尘合同，取得了公司除尘岛成套业务的业绩。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保持在光伏电站电气系统集成领域的先机和优势，致力于新能源整体方案核心竞争力构建，打造一支包含项目开发、营销、设计、造价管理、招标、物资管理、项目管理、工程服务的一支专业团队。

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武汉天和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煤粉锅炉等离子点火技术持续发展，等离子点火成功应用于无烟煤和生物质领域。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	-----	-------	----------

营业收入	5,585,396,620.35	4,860,578,313.14	14.91
营业成本	4,149,257,534.28	3,763,645,819.35	10.25
销售费用	391,438,439.07	408,430,291.14	-4.16
管理费用	553,490,871.66	567,602,276.35	-2.49
财务费用	214,028,548.90	193,596,322.06	10.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8,243,018.58	356,693,913.15	39.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719,125.23	-330,757,738.61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8,144,634.33	-199,079,181.83	不适用
研发支出	264,670,818.46	246,381,939.47	7.42

说明：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长 39.68%，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5 年销售回款达到 56.3 亿元的新高，增幅达到 1.2 亿元所致。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有较大提升，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部分收到“国电南自（江宁）高新科技园”土地收储款、部分收回参股单位投资及在建工程投入较上年同期有所减少所致。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有较大降低%，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偿还银行等金融机构借款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所致。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本报告期公司加大产品推介力度，本期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14.91%。

本报告期持续加强精细化管理，通过加强合同评审，狠抓有质量、有效益的订单，合同质量进一步提高，使得本期销售毛利率较上年同期上升 3.14%。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电力自动化设备	5,515,770,149.61	4,124,270,560.67	25.23	14.77	10.49	2.90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电网自动化产品	2,065,375,500.12	1,340,795,092.92	35.08	6.49	3.85	增加 1.65 个百分点
输变电总承包业务	696,974,738.24	625,551,479.07	10.25	147	137.73	增加 3.5 个百分点
电厂自动化产品	572,733,409.78	362,870,900.87	36.64	22.51	13.45	增加 5.05 个百分点
新能源产品	1,019,713,835.25	913,054,221.71	10.46	86.31	85.94	增加 0.18 个百分点
节能减排产品	258,048,051.98	220,310,962.44	14.62	-5.8	-7.75	增加 1.8 个百分点
水电自动	170,143,936.42	129,430,598.91	23.93	-7.38	-25.64	增加 18.68 个百分点

化产品						百分点
轨道交通自动化产品	285,178,235.62	174,551,093.36	38.79	-33.93	-43.16	增加 9.94 个百分点
信息安防产品	86,110,011.81	53,316,571.94	38.08	47.85	-49.08	增加 117.85 个百分点
智能一次设备产品	328,683,101.42	276,330,049.57	15.93	-45.79	-48.43	增加 4.31 个百分点
其他	32,809,328.97	28,059,589.88	14.48	109.68	288.7	减少 39.3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华东	1,474,136,335.30	1,017,829,445.68	30.95	-5.97	-14.46	增加 6.85 个百分点
华北	1,782,405,094.41	1,376,615,772.88	22.77	45.25	41.81	增加 1.88 个百分点
西北	919,278,286.17	704,711,299.84	23.34	69.54	67.99	增加 0.7 个百分点
东北	172,965,621.64	134,122,013.14	22.46	0.91	-1.61	增加 1.99 个百分点
华中	638,680,702.47	475,913,034.48	25.48	-7.68	-11.18	增加 2.93 个百分点
南方	462,169,939.25	368,189,459.23	20.33	-18.36	-18.6	增加 0.23 个百分点
海外	66,134,170.37	46,889,535.42	29.1	66.64	65.94	增加 0.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由于公司加大产品推介力度，输变电总承包业务、新能源产品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增幅；在华北、西北、海外市场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增幅。

(1) 电厂自动化产品毛利率较上年同期上升 5.05%，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电厂自动化专业主营业务有所提升及通过持续加强合同评审和费用管理，盈利能力持续增强所致。

(2) 水电自动化产品毛利率较上年同期上升 18.68%，主要原因是公司控股子公司南京河海南自水电自动化有限公司持续推行精细化管理，通过加强合同评审和费用管理，合同质量有所提高，盈利能力持续增强所致。

(3) 轨道交通自动化产品毛利率较上年同期上升 9.94%，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轨道交通专业签订的销售合同质量较上年同期有明显提高所致。

(4) 信息安防产品毛利率较上年同期上升 117.85%，主要原因是本期信息安防专业产品结构优化转型初见成效，高毛利产品占比不断提高，同时不断进行产品技术改进，有效降低了成本所致。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单位：套、台、面

主要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NDT650 监控系统	220	200	20	-30	-10	-10
PS640U 系列保护装置	14,098	14,098	0	2	2	0

PSR660 系列数字式综合测控装置	4,582	4,582	0	-8	-8	0
城乡电网 6800 智能电源柜	1,106	1,106	0	28.75	28.75	0
在线监测屏	154	154	0	-24.14	-24.14	0
高低压配电柜	2,365	2,570	112	-8.16	-2.39	-5.88
干式变压器	531	527	203	-52.37	-44.41	-3.33
油式变压器	38	27	13	-25.49	-18.18	44.44
DGT801U 发变组保护装置	538	454	13	-18	-27.50	0
PS690U 系列保护装置	2,477	3,021	14	-22.60	-10.10	-97
变频器	36	36	0	2.8	2.8	0
静止无功发生器成套装置	27	27	0	107.69	107.69	0
数字式发电机保护装置 SDG801E	95	90	5	/	/	/
SDX800 通信服务器	192	182	10	-15	-15	0

产销量情况说明

- 1、NDT650 监控系统：由于订货减少，产品生产量及销售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
 - 2、干式变压器：由于订货减少，产品生产量及销售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
 - 3、油式变压器：由于部分产品暂未发货，产品库存量较上年同期有所上升；
 - 4、PS690U 系列保护装置：报告期内，由于加强库存控制，消化前期库存，产品库存量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
 - 5、静止无功发生器成套装置：由于订货增加，产品生产量及销售较上年同期有所上升；
 - 6、数字式发电机保护装置 SDG801E：该产品为公司新产品，无上年同期对比数据。
- 报告期内，由于公司总承包业务增幅较大，公司营业收入、订货较上年同期有所增长。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电力自动化设备	材料成本	3,467,161,152.63	84.06	3,095,133,304.42	82.92	12.02	
电力自动化设备	人工成本	343,791,377.04	8.34	299,616,285.16	8.03	14.74	
电力自动化设备	制造费用	313,318,031.00	7.6	338,083,278.59	9.06	-7.33	
合计		4,124,270,560.67	100	3,732,832,868.17	100	10.49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电网自动化产品	材料成本	1,041,085,657.35	77.65	977,724,692.32	75.73	6.48	
电网自动化产品	人工成本	167,257,683.46	12.47	158,917,681.46	12.31	5.25	
电网自动化产品	制造费用	132,451,752.11	9.88	154,418,761.39	11.96	-14.23	
合计		1,340,795,092.92	100	1,291,061,135.17	100.00	3.85	



输变电总承包业务	材料成本	604,560,258.87	96.64	253,916,037.10	96.50	138.09	
输变电总承包业务	人工成本	6,487,007.47	1.04	4,866,674.42	1.85	33.29	
输变电总承包业务	制造费用	14,504,212.73	2.32	4,353,923.82	1.65	233.13	
合计		625,551,479.07	100	263,136,635.34	100.00	137.73	
电厂自动化产品	材料成本	262,324,616.90	72.29	244,402,637.18	76.41	7.33	
电厂自动化产品	人工成本	59,751,296.10	16.47	39,363,314.39	12.31	51.79	
电厂自动化产品	制造费用	40,794,987.87	11.24	36,084,526.83	11.28	13.05	
合计		362,870,900.87	100	319,850,478.40	100.00	13.45	
新能源产品	材料成本	880,545,006.86	96.44	460,381,561.28	93.75	91.26	
新能源产品	人工成本	6,884,692.45	0.75	4,799,588.83	0.98	43.44	
新能源产品	制造费用	25,624,522.40	2.81	25,879,315.15	5.27	-0.98	
合计		913,054,221.71	100	491,060,465.26	100.00	85.94	
节能减排产品	材料成本	183,975,795.49	83.51	203,099,781.72	85.04	-9.42	
节能减排产品	人工成本	19,091,865.07	8.67	18,688,006.46	7.83	2.16	
节能减排产品	制造费用	17,243,301.88	7.83	17,032,378.54	7.13	1.24	
合计		220,310,962.44	100	238,820,166.72	100.00	-7.75	
水电自动化产品	材料成本	102,278,562.37	79.02	152,913,349.91	87.86	-33.11	
水电自动化产品	人工成本	19,207,238.48	14.84	11,872,261.19	6.82	61.78	
水电自动化产品	制造费用	7,944,798.06	6.14	9,264,736.16	5.32	-14.25	
合计		129,430,598.91	100	174,050,347.26	100.00	-25.64	
轨道交通自动化产品	材料成本	143,612,465.76	82.27	279,761,718.82	91.10	-48.67	
轨道交通自动化产品	人工成本	23,419,184.99	13.42	19,499,955.67	6.35	20.10	
轨道交通自动化产品	制造费用	7,519,442.61	4.31	7,840,157.76	2.55	-4.09	
合计		174,551,093.36	100	307,101,832.25	100.00	-43.16	
信息安防产品	材料成本	25,769,804.61	48.33	65,380,117.10	62.44	-60.58	
信息安防产品	人工成本	8,753,394.33	16.42	5,584,366.54	5.33	56.75	
信息安防产品	制造费用	18,793,373.00	35.25	33,737,378.48	32.22	-44.30	
合计		53,316,571.94	100	104,701,862.12	100.00	-49.08	
智能一次设备产品	材料成本	200,187,231.42	72.44	455,082,692.41	84.93	-56.01	
智能一次设备产品	人工成本	27,701,177.81	10.02	31,276,232.25	5.84	-11.43	
智能一次设备产品	制造费用	48,441,640.34	17.53	49,472,100.46	9.23	-2.08	
合计		276,330,049.57	100	535,831,025.12	100.00	-48.43	
其他	材料成本	22,821,753.00	81.33	2,470,716.58	34.23	823.69	
其他	人工成本	5,237,836.88	18.67	4,748,203.95	65.77	10.31	
其他	制造费用						
合计		28,059,589.88	100	7,218,920.53	100.00	288.70	
总计		4,124,270,560.67		3,732,832,868.17		10.49	

(4) 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客户名称	金额	占销售总额的比例 (%)
单位一	2,000,524,270.14	35.82
单位二	261,873,372.71	4.69
单位三	167,556,738.69	3.00
单位四	129,776,303.17	2.32
单位五	63,534,346.43	1.14
合计	2,623,265,031.14	46.97

(5)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
供应商一	304,424,854.36	8.64
供应商二	56,454,017.09	1.60
供应商三	56,156,623.93	1.59
供应商四	47,312,820.51	1.34
供应商五	44,012,435.90	1.25
合计	508,360,751.79	14.42

2. 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幅度	变动率 (%)
营业税金及附加	47,648,893.86	43,313,347.07	4,335,546.79	10.01
销售费用	391,438,439.07	408,430,291.14	-16,991,852.07	-4.16
管理费用	553,490,871.66	567,602,276.35	-14,111,404.69	-2.49
财务费用	214,028,548.90	193,596,322.06	20,432,226.84	10.55
资产减值损失	127,552,669.93	266,272,742.22	-138,720,072.29	-52.10

说明：

本期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下降 52.10%，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公司对与主业发展方向不一致的专业进行了重组整合，对因战略转换及技术进步引起的账面价值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存货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对大唐桂冠合山发电有限公司的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对以前年度购买重庆海吉科技有限公司 70%的股权而增加的投资成本与应享有重庆海吉科技有限公司在交易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形成商誉全额计提减值所致。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85,866,440.21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78,804,378.25
研发投入合计	264,670,818.46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4.74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631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13.31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29.76

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为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积极推动并完成公司 2015 年科技创新指标，持续规范科研管理，提升科技水平。

4. 现金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增减额	增减率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8,243,018.58	356,693,913.15	141,549,105.43	39.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719,125.23	-330,757,738.61	283,038,613.38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8,144,634.33	-199,079,181.83	-169,065,452.50	不适用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1,154,212.05	-173,221,887.34	254,376,099.39	不适用
净利润	153,694,205.71	-277,182,067.67	430,876,273.38	155.45

说明：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长 39.68%，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5 年销售回款达到 56.3 亿元的新高，增幅达到 1.2 亿元所致。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有较大提升，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部分收到“国电南自（江宁）高新科技园”土地收储款、部分收回参股单位投资及在建工程投入较上年同期有所减少所致。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有较大降低，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偿还银行等金融机构借款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844,456,034.28	7.66	698,534,670.94	6.72	20.89	
应收票据	248,977,828.36	2.26	184,065,731.30	1.77	35.27	见说明 1
应收账款	4,705,655,863.10	42.70	4,214,223,199.19	40.56	11.66	
预付款项	345,157,439.67	3.13	346,568,618.45	3.34	-0.41	
其他应收款	203,913,518.58	1.85	204,775,007.97	1.97	-0.42	
存货	1,178,417,757.94	10.69	1,132,402,610.35	10.9	4.06	
其他流动资产	14,900,094.24	0.14	45,486,582.60	0.44	-67.24	见说明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68,529,647.55	3.34	398,394,547.39	3.83	-7.5	
长期股权投资	200,286,109.83	1.82	206,605,890.83	1.99	-3.06	
固定资产	1,444,234,498.48	13.10	1,520,962,553.18	14.64	-5.04	
在建工程	62,018,765.75	0.56	58,203,635.94	0.56	6.55	
无形资产	474,935,759.46	4.31	499,363,727.74	4.81	-4.89	
开发支出	90,057,223.11	0.82	49,844,577.94	0.48	80.68	见说明 3
商誉	2,217,158.22	0.02	2,217,158.22	0.02	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3,693,119.30	1.03	101,630,432.62	0.98	11.87	
其他非流动资产	723,350,249.53	6.56	725,659,181.03	6.98	-0.32	
短期借款	1,973,600,000.00	17.91	1,705,700,000.00	16.42	15.71	

应付票据	1,425,118,157.01	12.93	1,075,738,215.77	10.35	32.48	见说明 4
应付账款	3,223,847,207.91	29.25	2,691,262,079.89	25.91	19.79	
预收款项	265,663,447.15	2.41	292,087,137.04	2.81	-9.05	
应付职工薪酬	740,647.34	0.01	3,443,368.02	0.03	-78.49	见说明 5
应交税费	139,728,563.07	1.27	76,469,935.40	0.74	82.72	见说明 6
应付利息	10,840,164.38	0.10	21,698,630.16	0.21	-50.04	见说明 7
应付股利	54,373,093.66	0.49	40,252,987.45	0.39	35.08	见说明 8
其他应付款	284,651,196.83	2.58	562,061,542.56	5.41	-49.36	见说明 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000,000.00	0.30	65,000,000.00	0.63	-49.23	见说明 10
其他流动负债	600,000,000.00	5.44	600,000,000.00	5.78	0	
长期借款	82,000,000.00	0.74	115,000,000.00	1.11	-28.7	
长期应付款	166,000,000.00	1.51			100	见说明 11
预计负债	12,882,857.50	0.12		0	100	见说明 12
递延收益	59,722,803.83	0.54	49,552,803.83	0.48	20.52	见说明 13
递延所得税负债	324,304.73		1,048,803.63	0.01	-69.08	
其他非流动负债	4,120,000.00	0.04	384,120,000.00	3.7	-98.93	见说明 14

说明：

- 1、应收票据：主要原因是本期末尚未承兑或背书转让的商业汇票较期初有所增加所致。
- 2、其他流动资产：主要原因是本期待抵扣增值税较期初有所减少所致。
- 3、开发支出：主要原因是本期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 4、应付票据：主要原因是本期支付供应商货款时使用商业票据较期初有所增加所致。
- 5、应付职工薪酬：主要原因是本期末尚未支付的社会保险等较期初有所减少所致。
- 6、应交税费：主要原因是本期末应交的增值税及企业所得税较期初有所增加所致。
- 7、应付利息：主要原因是本期计提尚未支付的短期融资券利息较期初有所减少所致。
- 8、应付股利：主要原因是本期末应付子公司少数股东的股利较期初有所增加所致。
- 9、其他应付款：主要原因是本期末尚未支付的基建工程款较年初有所减少所致。
- 1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主要原因是本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较期初有所下降所致。
- 11、长期应付款：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控股子公司南京国电南自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采用融资租赁方式向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融资所致。
- 12、预计负债：主要原因是本期涉及仲裁案件计提的预计负债所致。
- 13、递延收益：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较期初有所增加所致。
- 14、其他非流动负债：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将获得的 2013 年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3.8 亿元转为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对公司的委托贷款所致。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从宏观形势看，国际国内经济走势错综复杂，国际经济复苏疲弱态势延续，国内经济下行压力依然很大。GDP 增速持续回落，经济结构由投资拉动转向服务业发展。新常态下电力市场已经告别快速增长，步入结构调整期。同时，新电改进入全面实施的关键阶段，电力行业的业务模式必将作出相应变革。公司面临的机遇和挑战并存。

1. 电网自动化

随着智能电网建设的持续推进，电网功能将会发生深刻变化，它能够综合配置能源、信息等各类资源，重构广泛互联、高度智能以及开放互动的能源供应网络，并为智能家居、智能社区、智慧城市等提供支撑保障。“十三五”期间，我国将进入智能电网建设的引领提升阶段，电网投资仍将保持在高位，国网公司 2016 年工作会议明确，2016 年国家电网公司电网建设计划投资 4,390 亿元，投资重心仍然是特高压、配电网和智能化。电网的全面升级将强力拉动特高压电网装备、柔性交直流输电、智能配电网、微电网、智能用电服务等快速发展。

2. 发电与工业过程自动化

电力发展已进入绿色、低碳、智能化为特征的新时代，电力工业将由规模扩张型向质量效益型转变，发展质量不断提升、结构更加优化、科技含量显著加强。火力发电加快朝清洁、高效、环保方式转型；按照“优先利用非化石能源发电、按需发展化石能源发电”的总体原则，非化石能源发电比重稳步增加，风电、光伏、水电、核电等将是今后能源发展的重点。

3. 轨道交通及基础设施

我国铁路建设持续加快，2016 年政府工作报告显示，截止 2015 年底，全国铁路营业里程达到 12.1 万公里，居世界第二位，其中，高速铁路运营总里程超过 1.9 万公里，位居世界第一。铁路投资保持强势劲头，铁路总公司披露数据显示，2015 年，全国铁路固定资产投资完成 8,238 亿元，超额完成 238 亿元，创历史最高水平。与此同时，城市轨道交通建设迎来新一轮高峰，省级中心城市的地铁建设速度明显加快。目前全国已有 39 座城市的轨道交通建设规划获批，中国已成为世界上规模最大、发展最快的轨道交通建设市场。

4. 信息与安全技术

随着信息技术的发展以及工业 4.0、工业互联网等概念的迅速兴起，数字化、信息化、智能化成为现代产业发展的必然趋势。“互联网+”行动计划的提出，也将促进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等信息技术在传统产业中的应用与推广。“互联网+传统行业”的发展模式，必然成为未来各行业重点探索的发展重心。此外，我国已将信息安全上升到国家战略高度，信息安全产业继续保持快速增长态势，技术、产品和服务的创新步伐不断加快，产业整体迈入稳步上升阶段。

国家层面持续推动传统产业的优化升级，进一步拓展产业空间。改革进程不断加快，促进了新业态、新模式的涌现，行业内部有望打破现有竞争格局。面对外部环境发展的新变化，公司积极推进科技研发创新，紧盯市场需求，培育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和市场竞争力的优势产业，形成较为成熟的系统集成和整体解决方案。

(五) 投资状况分析**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投资额	0
投资额增减变动数	-10,599.78
上年同期投资额	10,599.78
投资额增减幅度(%)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无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无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无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1、 关于对外出售闲置房产事项**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外出售闲置房产的议案》，因公司所拥有的位于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 126 号一套房产、西安市新城区西一路 188 号一套房产、武汉市武昌区宏昌路 3 号两套房产、成都市武侯区人民南路四段 97 号一套房产、沈阳市铁西区北滑翔路 63 号一套房产均长期处于闲置状态，为进一步盘活现有资产，提高资产运营效率，公司通过北京产权交易所，以不低于评估价值 646.93 万元的公开挂牌价格，对外出售所拥有的上述六套房产。

目前，上述房产尚在挂牌中。相关公告《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临 2015-005）、《关于对外出售闲置房产的公告》（临 2015-010）于 2015 年 3 月 28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1、 主要子公司经营情况及业绩**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南京国电南自自动化有限公司	电力设备	电网自动化	80,000.00	272,265.77	109,532.22	196,075.35	29,301.21
南京国电南自城乡电网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	电力自动化产品	电力自动化产品；继电保护产品、工业自动化产品	20,700.00	37,095.45	21,638.20	14,570.63	-2,326.24
中国华电电站装备工程集团南京输变电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电力自动化产品	变电站、水电站、发电厂、铁路和轨道交通自动化工程总承包	1,000.00	56,837.53	4,305.81	57,672.70	892.14
南京国电南自电力自动化有限公司	电力设备	电力设备、工业自动化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生产、销售；发电厂工程的设计、技术服务	14,700.00	12,038.54	9,513.89	66.01	-848.12



南京南自科林系统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电厂自动化及水处理产品	电厂自动化及水处理产品的生产；城市生活污水污水处理及工业废水处理工程、计算机网络及自动化工程的承接；分析仪器仪表的销售	5,100.00	15,935.17	214.22	8,268.92	-1,870.60
南京国电南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电力自动化产品	新能源、可再生能源、节能减排、环保、电力系统自动化设备、计算机及系统集成技术咨询、服务	7,500.00	16,261.38	426.29	9,688.90	-222.71
南京国电南自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电力自动化产品	新能源电力系统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1,000.00	89,619.32	9,166.56	80,307.17	4,676.12
南京河海南自水电自动化有限公司	水电站自动化产品	水电站、水利工程自动化；仪器仪表、自动化设备生产、销售；技术咨询、服务；新科技产品开发	3,909.03	27,391.33	810.42	18,138.20	-548.98
南京国电南自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电力自动化产品	铁路和轨道交通自动化工程	5,500.00	33,054.06	15,366.13	21,792.46	1,124.85
南京南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计算机控制及网络技术的软、硬件开发	计算机控制及网络技术的软、硬件开发及工程应用；仪器仪表、通讯设备(不含卫星通信设备)、电力系统自动化产品的研制、生产、销售	16,000.00	22,589.27	5,947.77	10,572.18	-158.32
南京国电南自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电力自动化产品	电力及电力自动化产品的研发和销售；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自营和代理商品的进出口业务	5,000.00	10,286.57	-381.12	5,296.73	1,065.66
南京国电南自风电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仪器仪表	风力发电相关技术与产品、自动化与监控系统、仪器仪表、机械设备及零配件、分布式能源应用、存储及传输技术及产品研发、设计、生产、销售、技术咨询服务；系统集成及工程总承包。	11,300.00	12,625.21	7,983.16	271.08	-265.42
江苏国电南自海吉科技有限公司	电力设备	电力系统在线监测设备	5,250.00	7,726.02	2,087.37	3,889.51	-1,232.84
江苏国电南自电力自动化有限公司	电力设备	电力自动化	30,000.00	38,491.12	26,333.71	25,702.75	-2,466.65
武汉天和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等离子点火产品	电力、能源、化工、环保、计算机信息等领域的高新技术的研制、开发、技术服务及以上领域相关产品的研制、生产、销售	3,800.00	14,419.00	3,205.01	4,204.98	-2,286.11
江苏上能新特变压器有限公司	变压器产品	变压器、电抗器、高低压开关柜元器件、箱式变电站、特种变压器及配件的制造、销售及售后服务	10,600.00	63,529.93	3,304.20	22,339.42	-4,879.66

南京国电南自美卓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电力设备	DCS 系统、电厂电气产品及信息系统	16,016.00	67,824.22	28,216.64	42,703.42	4,960.11
南京华盾电力信息安全测评有限公司	信息技术服务	电力信息安全测评服务	100	9,699.85	-19.66	11,044.73	-368.87

(2) 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 10% 以上的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主要产品或服务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南京国电南自自动化有限公司	电力设备	电网自动化	196,075.35	27,286.19	29,301.21
南京国电南自城乡电网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	电力自动化产品	电力自动化产品；继电保护产品、工业自动化产品	14,570.63	-2,391.97	-2,326.24
南京南自科林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电厂自动化及水处理产品	电厂自动化及水处理产品的生产；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及工业废水处理工程、计算机网络及自动化工程的承接；分析仪器仪表的销售	8,268.92	-1,776.37	-1,870.60
江苏国电南自电力自动化有限公司	电力设备	电力自动化	25,702.75	-2,389.04	-2,466.65
南京国电南自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电力自动化产品	新能源电力系统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80,307.17	5,823.47	4,676.12
武汉天和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等离子点火产品	电力、能源、化工、环保、计算机信息等领域的高新技术的研制、开发、技术服务及以上领域相关产品的研制、生产、销售	4,204.98	-2,454.96	-2,286.11
江苏上能新特变压器有限公司	变压器产品	变压器、电抗器、高低压开关柜元器件、箱式变电站、特种变压器及配件的制造、销售及服务	22,339.42	-1,337.17	-4,879.66
南京国电南自美卓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电力设备	DCS 系统、电厂电气产品及信息系统	42,703.42	-2,389.04	4,960.11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无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受宏观经济形势影响，电力需求增长放缓，总体发展空间逐步变小，需要通过技术进步、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寻找新的发展支撑。受电价下降、市场竞争日趋激烈等影响，行业盈利和投资能力将经受严峻考验。同时，环保约束越来越严，绿色、低碳、循环、可持续发展已成为不可逆转的历史潮流。《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建议》提出拓展产业发展空间，支持节能环保、智能制造、高端装备、新能源等新兴产业发展；提出加快开放电力行业的竞争性业务，在发电和售电环节形成有效竞争；提出推进能源革命，对于电力行业而言，就是要提高新能源发电比重，并为其他行业的低碳发展提供清洁、可靠的电能。

1、智能电网产业挑战与机遇并存

智能电网产业涵盖发、输、变、配、用各环节，其建设由国家电网公司和南方电网公司主导，公司作为设备集成商及整体解决方案的提供者，处于产业链的中游，产业进入壁垒较高，公司综合竞争力处于行业前列。“电改 9 号文”的出台将导致电网和电源的投资重点和规模发生改变，配电网、用电系统、新能源和分布式发电业务也将迎来发展机遇，智能电网产业挑战与机遇并存。

2、智能电厂产业前景良好

智能电厂产业涵盖火电、水电、新能源发电等，其建设主要由各大发电集团主导，公司作为设备集成商及整体解决方案的提供者，处于产业链的中游，产业进入壁垒较高。当前，行业竞争日趋激烈，其中，火电厂过程自动化呈寡头垄断局面。发电的智能化技术进化将贯穿“十三五”期间，电厂智能化将成为发电企业转型升级和技术创新的主要方向，智能电厂产业发展前景良好。

3、新能源与节能环保产业市场空间广阔

面对气候变暖、环境污染的压力，生态文明建设迫在眉睫，新能源与节能环保产业迎来广阔的市场空间。新发布的《关于建立可再生能源开发利用目标引导制度的指导意见》、《关于推进“互联网+”智慧能源发展的指导意见》等政策将助推新能源建设提速，公司在该领域主要开展工程总承包业务，环保产业的地域性较为明显，公司水处理专业市场集中度不高，除尘专业进入门槛较低，竞争都较为激烈。

4、轨道交通产业市场容量提升

近年来，轨道交通行业保持高速发展的态势，随着城镇化建设持续推进，中心城市辐射效应愈加明显，区域经济整合发展趋势加速，轨道交通产业市场容量显著提升。由于行业的特殊性和垄断性，对设备技术、供应商资质等有严格要求，进入壁垒较高。细分市场中，铁路供电自动化领域呈寡头垄断格局，公司与主要竞争者市场份额相差不大；城市轨道交通领域，市场集中度较高；有轨电车领域，公司优势较为明显。

5、信息技术产业快速发展

“互联网+”及“两化”融合概念日渐深入，智慧城市将逐步由概念走向实践，信息技术产业发展快速。在电力系统内，各个集团公司的内部信息系统建设和维护基本由所属下属单位负责实施，但通信及 IT 公司的涉足将可能逐步打破现有竞争格局。信息安全测评行业受限于当前国家能源局的资质要求，进入壁垒较高，公司在该领域具备较强竞争优势。作为智慧城市等行业的新进入者，公司亟需积累经验、打造竞争力。

(二) 公司发展战略

2014 年 8 月 14 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公司确立了“聚焦主业、转型升级”的发展战略，践行“1234”的战略路径，围绕“创新科技、回报社会”的公司使命，以价值思维理念为引领，以深化改革、转型发展为手段，强化科技创新和管理创新，实现“国内领先、国际一流”的企业愿景。

1、发展战略

聚焦主业，转型升级。

聚焦是指在业务布局、专业发展、资源配置、人才结构方面向主业聚焦。

主业是指智能电网、电厂与工业自动化、信息与服务、新能源与节能环保四个产业板块。

转型是指从投资拉动向研发和创新驱动转型，从速度规模向质量效益转型，从产品为主向产品和系统并重转型，从“母子公司”管控向“事业部+子公司”管控转型。

升级是指管理从粗放到精细、技术从止步不前到重返领先、资产从低效到高效、人才从平凡到卓越，提升核心竞争力，打造南自升级版。

2、战略路径

“1234”战略路径。

“1”是指推行一套精细化管控体系；

“2”是指“产品”和“系统”二者并重，致力于提供整体解决方案；

“3”是指专注于“自动化、清洁化、信息化”的三化技术研发及产品服务；

“4”是指持续发展“智能电网、电厂与工业自动化、信息与服务、新能源与节能环保”四个产业板块。

(三) 经营计划

1、2015 年经营计划进展说明

在公司《2014 年年度报告》中，基于当时国内外经济环境和行业发展趋势，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规划，依据 2015 年营销计划、生产经营计划和其他基本假设，综合考虑提出了 2015 年度的经营目标。本报告期，公司严格成本管控，营业费用、财务费用、管理费用得到合理控制，推动主营业务发展，业绩扭亏为盈，实现预期目标。

2、2016 年工作思路和经营目标

2016 年公司将以“十三五”战略规划为引领，夯实安全生产基础，强化市场营销，突出科研创新和管理提升，切实加强人才队伍建设，确保全面完成各项目标任务。

预计 2016 年，公司将实现营业收入 58 亿元；预计营业费用 40,000 万元，管理费用 58,000 万元，财务费用 19,300 万元；预计利润总额 26,000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000 万元，每股收益 0.08 元。

3、2016 年工作计划

2016 年，公司将重点做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1) 加强新业务、新客户开发，强化营销体系建设，提升市场竞争力：稳固传统优势专业，拓展智能配电网、信息安防、轨道交通及基础设施电气化、新能源等业务；不断开发新客户，建立有较强能力的商务和项目管理人员队伍；

(2) 加强研发和设计体系建设，提升核心竞争力：加强研究院的组织体系和科研能力建设；推进重点科研项目，提升产品研发质量；加强科技管理，优化创新环境；组建设计院和提升设计能力；

(3) 加强三标体系管理，优化生产流程，提升项目管理和安全管理水平：强化体系运行与质量管理，改进过程绩效，提升品牌形象；加强生产管理及项目管理，严控库存总量；坚持依法治安、狠抓责任落实、完善隐患排查整治机制，努力建设本质安全型企业；

(4) 进一步强化管控，大力推进依法治企，着力提升风险防控能力和经营管理水平：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进一步完善公司“十三五”战略规划的编制工作；加强管控，完善职能；坚持合法合规经营，全面推进公司依法治企工作；牢固树立现金为王理念，高度重视现金流管理，着力降低采购成本。

(5) 进一步加强党建工作和队伍建设，为公司稳步发展提供坚强后盾，加强人力资源管理和人才队伍建设，注重公司文化建设，提升南自核心竞争力。

(6) 2016 年，在维持公司当前业务并完成在建投资项目上，公司将进一步完善精细化管控模式，优化成本控制，加强全面预算管理，合理进行财务规划，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融资成本，为公司可持续经营发展提供资金保障。公司在承接大型工程项目时，根据项目情况可能会采用 BT 等方式建设，采用融资租赁等方式进行项目融资。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1、宏观环境与行业政策风险：公司产业主要包括电网自动化（含工业供用电）、发电及工业过程自动化、轨道交通及基础设施、信息与安全技术四大板块，并围绕四大产业板块发展电网及电站建设业务，涉及的行业领域较为广泛。公司所属行业的发展不仅与国民经济的电力需要相关，也受到国家宏观经济、行业政策（能源政策、环保政策等）的较大影响。当前，我国经济发展步入新常态，GDP 增速持续回落，CPI 保持在低位状态，用电增长明显放缓，煤电增长受限等，对电力自动化行业的可持续发展提出了新的要求。“电改 9 号文”、“环保新法”、国企改革等的出台也为国有电力企业创造了良好的发展机遇，但也伴随着各种挑战，亟需企业科学谋划、提前布局。

对策：公司密切关注国家产业发展动态，积极研究产业政策变化，坚持创新发展，推进发展理念创新，推进体制机制创新，推进科技研发创新，坚持协调发展，坚持绿色发展，坚持开放发展，坚持共享发展，防范行业政策风险。

2、管控效益需进一步提升

公司推行“事业部+子公司”管控模式后，总部管理体系覆盖范围加大，总部管控力度有所加强，但由于当前专业子公司多且经营规模悬殊，管理水平各异，管理效益有待进一步提升。

对策：推进企业内部改革，持续深化体制建设，建立集团化两级管控体系，激活体制机制，强化内控管理，促进管理效益双提升。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2015年5月15日,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于2015年6月24日发布了《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

利润分配方案为:以2014年12月31日总股本635,246,434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共派发现金63,524,643.40元。

以2015年6月29日为股权登记日,2015年6月30日为除权、除息日,2015年6月30日为现金红利发放日,该方案在2015年度6月份已经全部实施完毕。

相关公告《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分别于2015年5月16日、2015年6月24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并同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

公司报告期内未调整现金分红政策,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制定和执行严格遵循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定期报告工作备忘录第七号——关于年报工作中与现金分红相关的注意事项》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利润分配方案分红标准及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独立董事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通过日常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切实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016年3月24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董事会建议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5年12月31日总股本635,246,434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元(含税),共派发现金31,762,321.70元。上述分配预案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10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5年		0.5		31,762,321.70	30,447,365.37	104.32
2014年		1		63,524,643.40	-340,961,085.89	不适用
2013年		0.9		57,172,179.06	3,910,294.56	1,462.09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股改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国家电力公司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总厂	承诺的限售条件：所持国电南自股份自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在前项承诺期满后，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票的数量占国电南自总股本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总股本的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不超过总股本的百分之十。	2006 年 4 月 25 日至 2009 年 4 月 25 日	是	是
	其他	国家电力公司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总厂	南自总厂特别承诺如下：为充分调动公司管理层的积极性，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股权分置改革完成以后，在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对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提出规范性意见后十二个月内，南自总厂支持国电南自制订并实施股权激励制度。在国电南自股权激励制度的制订、审批、表决过程中，南自总厂将利用其控股股东地位，推动公司董事会研究、制订适合公司具体情况的股权激励制度，积极争取有权部门的批准，并在股东大会表决中对此议案投赞成票。	2006 年 4 月 25 日至今	是	是 (注)

注：目前，公司尚在参照国资委及有权部门的相关规定，探讨、研究管理层股权激励计划可行方案。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余额					报告期内发生的期间占用、期末归还的总金额	报告期内已清欠情况			
期初金额	报告期内发生额	期末余额	预计偿还方式	清偿时间		报告期内清欠总额	清欠方式	清欠金额	清欠时间（月份）
	16,000,000		现金偿还	2015-6	16,000,000	16,000,000	现金偿还	16,000,000	2015-6
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决策程序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南自总厂在国电南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分红方案后，临时预支了分红款 1600 万元，并在国电南自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分红方案后全部归还。				
报告期内新增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原因					公司控股股东南自总厂与国电南自实现整体上市后，已无实体经营业务，南自总厂的收入来源主要靠其出售股权和持有的国电南自的分红款来偿还贷款利息，但是上市公司决策程序履行的时间较长，南自总厂偿还贷款利息的到期日，离国电南自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相差较短时间，尚缺部分资金未能到位。南自总厂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在金融机构如发生不良信用记录将会对国电南自产生间接影响，给国电南自在金融机构的融资带来负面影响。综合考虑上市公司利益，在资金风险可控、资金周转时间短、金额不大等情况下，控股股东南自总厂临时预支了分红款。				
导致新增资金占用的责任人					公司控股股东国家电力公司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总厂				
报告期末尚未完成清欠工作的原因					已完成				
已采取的清欠措施					对国电南自与南自总厂之间的资金往来，统计资金实际占用天数，按照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补收取资金占用费，确保国电南自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害。公司报告期内进行整改，收到了资金占用费。				
预计完成清欠的时间					报告期内已完成				
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					相关公告《关于江苏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相关问题的整改报				

占用及清欠情况的其他说明	告》详见 2015 年 12 月 12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	--

四、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一)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7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4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0
保荐人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并经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5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均为一年。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无

六、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以及公司采取的消除暂停上市情形的措施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南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南京尚安数码科技有限公司与上海广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因买卖合同纠纷，向	相关公告《涉及诉讼的公告》（临 2014-012）《关于诉讼的进展公告》（临 2015-016）《关于诉讼的进展公告》（临 2016-007）于 2014 年



法院提起诉讼，涉案金额为人民币货款 12,440,500 元及利息。
目前，案件重审中。

6 月 5 日、2015 年 4 月 25 日、2016 年 3 月 23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ESSI	公司		仲裁	2015年5月26日,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受理 ESSI 针对公司合资经营合同纠纷案件。ESSI 要求公司支付 250 万美元(约 1,535 万元人民币)。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9 日提交答辩状。2015 年 7 月 29 日,开庭审理。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 2015 年 11 月 27 日出具【2015】沪贸仲裁安第 421 号裁决书: 1、被申请人向申请人支付 187.5 万元美金研发成果奖金; 2、被申请人向申请人支付人民币 398,250 元补偿申请人因本案支付的律师费; 3、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仲裁费人民币 209,107.5 元。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9 日向上海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提起撤销仲裁裁决之诉。	要求支付 250 万美元(1,535 万元人民币); 补偿 531,000 元律师费; 承担仲裁费	是, 预计负债金额 12,782,857.5 元	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9 日向上海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提起撤销仲裁裁决之诉。	针对【2015】沪贸仲裁安第 421 号裁决书判决的律师费、仲裁费及 187.5 万元美金研发成果奖金进行了预计负债的计提处理; 上海二中院于 2016 年 2 月 17 日第一次开庭, 目前等待结果。	针对【2015】沪贸仲裁安第 421 号裁决书, 公司尚未支付律师费、仲裁费及 187.5 万元美金研发成果奖金。
公司	西藏智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仲裁	因工程分包合同, 西藏智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未依协议返还多支付的工程款。	要求退还多付工程款 1907.8231 万元, 支付违约金 305.235	否	南京仲裁委员会于 2015 年 12 月 4 日立案, 目前	未开庭	未开庭



					万元		处于选定 仲裁员阶 段，等待 开庭通知 书		
公司控 股子公 司南京 国电南 自储能 技术有 限公司	ESSI		诉讼	2011年8月被告就合资设立ESSI与公司签订合资协议。合同约定：南自储能的注册资本为500万美元，其中，ESSI出资24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9%。南自储能注册资本须在首次出资后的18个月内缴足。南自储能经依法批准后成立至今，ESSI仅缴付出资73.5万美元，仍有171.5万美元未按期缴足，严重影响了南自储能的正常生产运营。期间南自储能要求ESSI履行继续出资义务，但ESSI均未实施。鉴此，根据《公司法》第28条、《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若干问题的规定（三）》第13条之规定提起诉讼	要求ESSI补交注册资本171.5万美元；利息137.465万元；承担诉讼费。	否	2016年1月18日，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本案，目前等待开庭。	未开庭	未开庭
江苏安 特鲁食 品机械 有限公 司	公司子 公司南 京国电 南自科 科技园 发展有 限公司		诉讼	房屋租赁合同纠纷	江苏安特鲁食品机械有限公司诉南自科技园赔偿23万元	是，预计负 债金额 100,000元	未开庭	未开庭，预计 承担赔偿责任 10万元以 内。	未开庭

注：报告期内，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1.1.1款、11.1.2款之规定，上述事项单个诉讼、仲裁涉案金额未达到披露标准，累计发生额亦未达到临时公告披露标准。

(三) 其他说明

2011 年 3 月，公司通过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出让所持有的南京国电南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能源科技”）40%的股权，北京合康亿盛变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康变频”）在挂牌期间，以 6,000 万元受让取得上述股权，并签订了相关协议。2015 年 4 月，“合康变频”和公司因上述股权纠纷诉至北京仲裁委员会。

根据北京仲裁委员会于 2016 年 2 月 19 日签发的《裁决书》（(2016)京仲裁字第 0188 号），公司将支付股权转让款 6,000 万元，利息 600 万元，折抵后的仲裁费用 199,493.01 元；另外，支付欠付的 2015 年度的技术服务费 190 万元。

2016 年 3 月 2 日，公司第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南京国电南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0%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支付“合康变频”所持“新能源科技”40%股权的转让款 6,000 万元。

目前，公司已完成上述股权收购工商变更手续。相关公告《涉及仲裁的公告》、《涉及仲裁结果公告》、《关于收购南京国电南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0%股权的公告》、《关于收购南京国电南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0%股权的补充公告》于 2015 年 4 月 29 日、2016 年 2 月 20 日、2016 年 3 月 3 日、2016 年 3 月 4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九、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16 日收到江苏证监局对公司下达的《关于对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15】20 号）。

收到决定书后，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高度重视，及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进行了披露，同时将决定书内容通报了公司控股股东南自总厂、和实际控制人华电集团，对决定书中提出的问题逐项制定具体的整改措施、责任人和完成时间。

相关公告《关于收到江苏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关于江苏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相关问题的整改报告》于 2015 年 11 月 18 日、2015 年 12 月 12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按产品或劳务等进一步划分	关联人	2015 年度预计合同总金额	2015 年度实际合同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销售电力自动化产品、为关联人提供信息服务	电力自动化产品(含 DCS 项目、总承包、信息服务等)	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及其所属企业	总计不超过 135,000	134,166
接受关联人提供技改项目或分包工程	节能、环保工程(含除尘、变频、水处理等项目)	中国华电集团公司所属企业	总计不超过 35,000	22,248
	水电自动化产品及工程	中国华电集团公司所属企业	总计不超过 10,000	7,881
	新能源业务(含太阳能工程项目)	中国华电集团公司所属企业	总计不超过 100,000	99,434
向关联人销售一次设备	开关柜、变压器等一次设备	中国华电集团公司所属企业	总计不超过 60,000	19,088
关联人向本公司提供金融服务	综合授信业务	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 50,000	42,600
关联人向本公司提供中介服务	产权经纪业务	中国华电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总计不超过 200	39.20

说明:

(1) 2015 年 3 月 26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预计公司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2015 年 5 月 15 日，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上述议案。

相关公告《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临 2015-005）、《公司预计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公告》（临 2015-008）、《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 2015-019）分别于 2015 年 3 月 28 日、5 月 16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 2015 年 8 月 20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5 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事项预计金额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2015 年 9 月 9 日，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上述议案。

相关公告《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临 2015-031）、《关于调整 2015 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事项预计金额的公告》（临 2015-034）、《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 2015-038）分别于 2015 年 8 月 22 日、2015 年 9 月 10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国家电力公司扬州电讯仪器厂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购买商品	购买材料	市场价	42,735.04		货币资金
江苏西电南自智能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购买商品	购买材料	市场价	17,636,981.24	0.50	货币资金
扬州国电南自开关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购买商品	购买材料	市场价	22,694,488.25	0.64	货币资金
南京国铁电气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购买商品	购买材料	市场价	4,308,039.91	0.12	货币资金
中国华电集团物资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购买商品	购买材料	市场价	32,559,437.98	0.92	货币资金
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其他下属企业	集团兄弟公司	购买商品	购买材料	市场价	18,682,478.61	0.53	货币资金
深圳国电南思系统控制有限公司	参股子公司	购买商品	购买材料	市场价	576,752.12	0.02	货币资金
南京南自低压设备配套有限公司	其他	接受劳务	加工业务	市场价	607,534.19	1.58	货币资金
南京南自电控自动化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接受劳务	加工业务	市场价	1,768,938.55	4.61	货币资金
国家电力公司扬州电讯仪器厂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接受劳务	加工业务	市场价	3,204,396.40	8.36	货币资金
中国华电集团科学技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接受劳务	技术服务	市场价	405,128.21	1.06	货币资金
南京南自低压设备配套有限公司	其他	销售商品	销售产品	市场价	300,754.28	0.01	货币资金
扬州国电南自开关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产品	市场价	1,898,027.55	0.03	货币资金
江苏西电南自智能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产品	市场价	6,483,320.69	0.12	货币资金
中国华电集团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销售商品	销售产品	市场价	3,490,170.93	0.06	货币资金



内蒙古华电二连浩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产品	市场价	46,017,223.41	0.83	货币资金
内蒙古华电潮格新能源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产品	市场价	16,318,979.02	0.30	货币资金
中国华电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产品	市场价	228,042,520.10	4.13	货币资金
中国华电集团物资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产品	市场价	119,906,976.92	2.17	货币资金
华电国际宁夏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产品	市场价	18,308,696.69	0.33	货币资金
华电国际物资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产品	市场价	58,123,205.68	1.05	货币资金
中国华电集团科学技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产品	市场价	433,962.26	0.01	货币资金
华信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产品	市场价	84,917.76		货币资金
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其他下属企业	集团兄弟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产品	市场价	1,495,534,067.10	27.11	货币资金
国家电力公司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总厂	母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产品	市场价	2,777.78		货币资金
大唐桂冠合山发电有限公司	参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产品	市场价	2,244,123.48	0.04	货币资金
中铁电化集团南京有限公司	参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产品	市场价	13,048,168.19	0.24	货币资金
南自电控自动化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产品	市场价	19,382.14		货币资金
国家电力公司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总厂	母公司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	市场价	104,829.08	0.15	货币资金
江苏西电南自智能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提供劳务	出租房屋	市场价	878,735.52	1.26	货币资金
江苏西电南自智能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提供劳务	物业服务	市场价	698,444.96	1.00	货币资金
南京南自低压设备配套有限公司	其他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	市场价	162,877.86	0.23	货币资金
南自电控自动化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	市场价	8,800.00	0.01	货币资金
中铁电化集团南京有限公司	参股子公司	提供劳务	技术服务	市场价	5,283,018.86	7.59	货币资金
扬州国电南自开关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提供劳务	出租房屋	市场价	2,846,581.38	4.09	货币资金
扬州国电南自开关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提供劳务	物业服务	市场价	695,196.00	1.00	货币资金
华电国际物资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提供劳务	技术服务	市场价	943,396.23	1.35	货币资金
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其他下属企业	集团兄弟公司	提供劳务	技术服务	市场价	13,212,547.18	18.98	货币资金
合计				/	2,137,578,611.55	90.43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关联交易的说明				以上关联交易是在公平、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未损害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的影响，也不会影			

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不会因此而对方产生依赖。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1、 关于向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申请融资租赁额度暨关联交易事项

2015 年 8 月 20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申请融资租赁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经公司 2015 年 9 月 9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拟向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申请融资租赁额度，融资租赁总额不超过 13.20 亿元，租赁期限不超过 5 年，租赁年利率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的融资租赁业务，年租赁手续费不高于 1%。

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向公司控股子公司-南京国电南自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提供融资租赁借款 16,600 万元，本期计提利息 2,098,055.55 元。

相关公告于 2015 年 8 月 22 日、2015 年 9 月 10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并同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披露。

2、关于接受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将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以委托贷款方式提供给公司暨关联交易事项

2015 年 8 月 20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接受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将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以委托贷款方式提供给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经公司 2015 年 9 月 9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华电集团公司获得 2013 年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中 3.8 亿元人民币用于支持本公司“智能电网产业化项目”和“1000MW 超超临界机组大型分散控制系统的研究及产业化应用项目”。鉴于公司属于上市公司，此项资金暂作为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对公司的委托贷款形式注入，贷款利率为提款日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实施的 1 年期基准利率下浮 10%。

2015 年 9 月，根据公司与中国华电集团公司签订的委托贷款合同，此项资金暂作为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对公司的委托贷款形式注入，贷款利率为提款日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实施的 1 年期基准利率下浮 10%。本期公司向中国华电集团公司支付委托贷款利息 31,507,700.00 元。

相关公告于 2015 年 8 月 22 日、2015 年 9 月 10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并同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披露。

2、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国家电力公司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总厂	母公司		16,000,000.00				
合计			16,000,000.00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公司控股东南自总厂与国电南自实现整体上市后，已无实体经营业务，南自总厂的收入来源主要靠其出售股权和持有的国电南自的分红款来偿还贷款利息，但是上市公司决策程序履行的时间较长，南自总厂偿还贷款利息的到期日，离国电南自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相差较短时间，尚缺部分资金未能到位。南自总厂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在金融机构如发生不良信用记录将会对国电南自产生间接影响，给国电南自在金融机构的融资带来负面影响。综合考虑上市公司利益，在资金风险可控、资金周转时间短、金额不大等情况下，控股东南自总厂临时预支了分红款。报告期内，控股东南自总厂在国电南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分红方案后，临时预支了分红款 1600 万元，并在国电南自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分红方案后全部归还。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期向国家电力公司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总厂拆借资金 16,000,000 元，拆借时间为 2015 年 5 月 4 日至 2015 年 6 月 24 日，公司本期进行整改，收取了资金占用利息。

(五) 其他

(1) 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提供长短期借款，期初余额 23,000.00 万元，本期增加 50,000.00 万元，本期偿还 54,500.00 万元，期末余额 18,500.00 万元。本期公司向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支付贷款利息 14,299,388.81 元。

(2) 本报告期，本公司以承兑汇票向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贴现，贴现票面金额 41,000 万元，支付贴现利息 7,960,815 元。

(3) 公司在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立银行账户的存款：期初余额 521,088,361.93 元，期末余额 608,327,344.37 元，本期存款利息 2,967,427.92 元。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本年度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

十四、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南京国电南自电力自动化有限公司”放弃所持“北京华电南自控制系统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优先权事项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南京国电南自电力自动化有限公司”放弃所持“北京华电南自控制系统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优先权的议案》，并经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南京国电南自电力自动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自电力”）所持 100% 股权的“北京华电南自控制系统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南自”）通过北京产权交易所引入战略投资者，对“北京南自”进行增资扩股，“南自电力”放弃相应增资扩股优先权。前述事项完成后，“北京南自”的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 840 万元增加至 2,800 万元，其中“南自电力”占 30%，新股东占 70%。

2015 年 3 月 12 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北京华电南自控制系统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项目挂牌的进展公告》。第一次挂牌期满后，公司未能在符合股东大会及董事会授权的范围内签署增资扩股协议。

2015 年 3 月 19 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北京华电南自控制系统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项目再次挂牌的公告》。2015 年 3 月 18 日，“北京南自”增资扩股项目在北京产权交易所再次挂牌，挂牌底价不变。挂牌公告期为 2015 年 3 月 18 日至 2015 年 4 月 15 日。挂牌公告期满后，公司将延长信息发布，不变更挂牌条件，按照 5 个工作日为一个周期延牌，直至征集到意向投资方。

2015 年 8 月 4 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北京华电南自控制系统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项目挂牌的进展公告》，公司收到北京产权交易所通知，确认北京永信国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信集团”）摘牌受让“北京南自”股权，成交价格为人民币 2,319.072 万元。2015 年 8 月 3 日，“北京南自”、“南自电力”、“永信集团”签署了《北京华电南自控制系统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书》。

目前，公司已完成上述增资扩股事项。相关公告《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临 2014-025）、《关于控股子公司“南京国电南自电力自动化有限公司”放弃所持“北京华电南自控制系统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优先权的公告》（临 2014-028）、《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 2014-032）、《关于“北京华电南自控制系统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项目挂牌的进展公告》（临 2015-002）、《关于“北京华电南自控制系统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项目再次挂牌的公告》（临 2015-003）、《关于“北京华电南自控制系统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项目挂牌的进展公告》（2015-030）于 2014 年 10 月 23 日、2014 年 11 月 12 日、2015 年 3 月 12 日、2015 年 3 月 19 日、2015 年 8 月 4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关于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的事项

公司拟发行总额不超过 12 亿元人民币的短期融资券的事项已于 2013 年 4 月 22 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 2013 年 5 月 28 日召开的公司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公司于 2014 年 5 月 5 日完成上述短期融资券的首次发行暨 2014 年度第一期发行，实际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6 亿元。公司已于 2015 年 5 月 6 日全部兑付。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 2015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发行，实际发行总额 4 亿元，该短期融资券期限为 366 天，起息日期为 2015 年 7 月 2 日，兑付日期为 2016 年 7 月 2 日。

2015 年 9 月 24 日，公司 2015 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发行，实际发行总额 2 亿元，该短期融资券期限为 366 天，起息日期为 2015 年 9 月 28 日，兑付日期为 2016 年 9 月 28 日。

相关公告刊登在 2013 年 4 月 24 日、2013 年 5 月 29 日、2014 年 3 月 27 日、2014 年 5 月 7 日、2015 年 5 月 7 日、2015 年 7 月 3 日、2015 年 9 月 29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并同时在中国证监会网站 www.sse.com.cn 上披露。

3、关于公司 201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 201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经全部使用完毕。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总结报告书》于 2015 年 4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刊登在 2016 年 3 月 26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并同时在中国证监会网站 www.sse.com.cn 上披露。

4、关于控股股东通过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事项

2015年7月29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南自总厂通知,南自总厂通过华泰基石39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增持公司股票1,034,700份,占股本0.16%,并承诺在增持完成后6个月内不减持。本次增持后,南自总厂持有公司股票319,276,722股,占比50.26%。

相关公告《关于控股股东通过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临2015-028)于2015年7月3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5、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南京南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增资的事项

2015年10月27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南京南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公司拟对全资子公司“南自信息”进行增资,以国有资本预算资金出资人民币10,000万元。增资完成后,“南自信息”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将为人民币16,000万元。

目前,已完成上述增资事项。相关公告《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临2015-042)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南京南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临2015-043)于2015年10月2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6、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南京国电南自城乡电网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增资的事项

2015年10月27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南京国电南自城乡电网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公司拟对全资子公司“城乡电网”进行增资,以国有资本预算资金出资人民币8,000万元。增资完成后,“城乡电网”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将为人民币20,700万元。

目前,已完成上述增资事项。相关公告《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临2015-042)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南京国电南自城乡电网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临2015-044)于2015年10月2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十五、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公司一贯注重企业与社会、环境的协调可持续发展,在追求经济效益和自身发展的同时,自觉将社会责任纳入经营战略,切实做到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短期利益与长远利益、自身发展与社会发展相互协调,实现公司与员工、公司与社会、公司与环境的健康和谐发展。

公司在经营发展过程中积极履行社会职责和义务,包括切实保障各利益相关者的权益、做到安全生产、提高产品质量、提倡环境保护与资源节约、注重员工的定期体检以及职业病的防治,努力做好社会慈善等。

(二) 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的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不适用

十六、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无股份变动情况。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无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无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严平	10,200	0	0	10,200	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合计	10,200	0	0	10,2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无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没有因送股、配股等原因引起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8,68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6,331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 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 量	

国家电力公司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总厂	-5,245,334	319,276,722	50.26	0	无		国有法人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666,375	8,666,375	1.36	0	无		未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邮核心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499,901	5,499,901	0.87	0	无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改革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188,422	4,188,422	0.66	0	无		未知
湖南湘投金天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280,000	2,000,000	0.31	0	无		未知
尉氏县利嘉商贸有限公司	1,706,900	1,706,900	0.27	0	无		未知
凌红梅	533,800	1,695,900	0.27	0	无		未知
李远生	1,580,100	1,580,100	0.25	0	无		未知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178,897	1,178,897	0.19	0	无		未知
周志能	1,111,100	1,111,100	0.17	0	无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国家电力公司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总厂	319,276,722	人民币普通股	319,276,722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666,375	人民币普通股	8,666,37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邮核心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499,901	人民币普通股	5,499,90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改革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188,422	人民币普通股	4,188,422				
湖南湘投金天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				
尉氏县利嘉商贸有限公司	1,706,900	人民币普通股	1,706,900				
凌红梅	1,695,900	人民币普通股	1,695,900				
李远生	1,580,100	人民币普通股	1,580,1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178,897	人民币普通股	1,178,897				
周志能	1,111,100	人民币普通股	1,111,1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公司第一大股东国家电力公司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总厂与上述其他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 本公司未知上述其他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注: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国家电力公司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总厂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共出售所持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280,034 股,出售比例占本公司总股本 0.99%。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证监发【2005】86 号)第 39 条之规定,未达到披露条件。经向其咨询后获悉,南自总厂分别于 2015 年 6 月 18 日、19 日共计出售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280,034 股,南自总厂持有本公司股本比例由 51.086%降至 50.097%。

2015 年 7 月 29 日,公司接到南自总厂通知,南自总厂通过华泰基石 39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增持公司股票 1,034,700 份,占股本 0.16%,并承诺在增持完成后 6 个月内不减持。本次增持后,南自总厂持有公司股票 319,276,722 股,占比 50.26%。

相关公告《关于控股股东通过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临 2015-028)于 2015 年 7 月 30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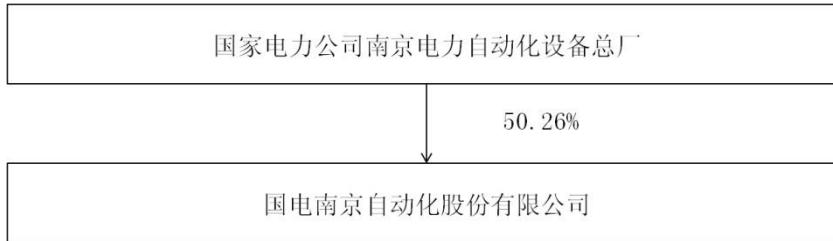
1 法人

名称	国家电力公司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总厂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王日文
成立日期	1990-10-09
主要经营业务	制造销售继电保护、安全自动装置和电力系统成套自动化设备, 高低压开关及各类控制屏、盘、柜, 电力辅机及电厂水处理成套设备, 土工试验及大坝观测仪器, 水电、环保、配电等自动化设备、电力测试仪表, 成套设备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为本企业生产科研采购所需的原辅材料, 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备品备件、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三来一补”业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报告期内, 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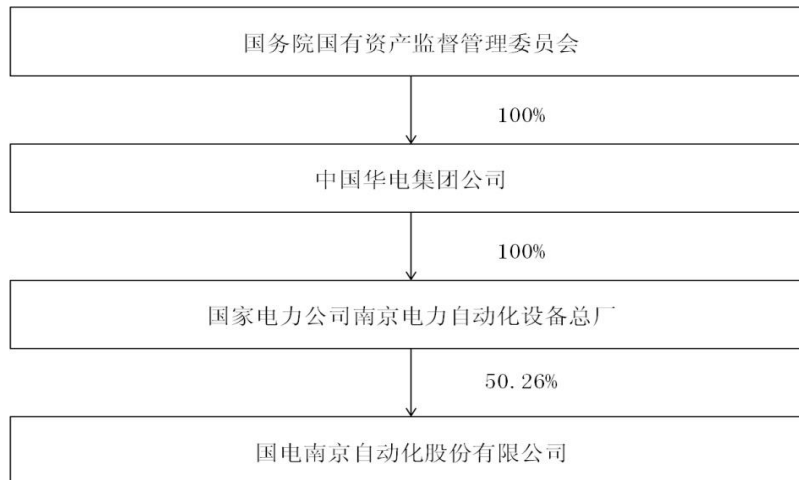
1 法人

名称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

2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报告期内, 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无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王日文	董事长	男	59	2010年2月8日	2015年5月15日				0	是
江炳思	董事长	男	46	2015年5月15日	2018年5月14日				24.34	是
张东晓	董事	男	53	2010年11月12日	2018年5月14日				0	是
刘传柱	董事	男	53	2010年3月31日	2018年5月14日				0	是
金泽华	董事	男	58	2011年8月10日	2015年9月9日				0	是
陶云鹏	董事	男	45	2010年3月31日	2015年9月9日				0	是
黄源红	董事、总经理/董事	男	49	2013年5月28日	2015年6月9日/2015年9月9日				44.03	是
张言苍	董事、党组书记、副总经理/董事、副总经理/董事	男	45	2013年5月28日	2015年7月10日/2015年8月3日/2015年9月9日				50.23	是
王辉	董事	男	52	2015年9月9日	2018年5月14日				0	是
刘雷	董事	男	42	2015年9月9日	2018年5月14日				0	是
杨富春	董事	男	47	2015年9月9日	2018年5月14日				0	是
应光伟	总经理/董事、总经理	男	53	2015年8月3日/2015年9月9日	2018年5月14日				16.42	是
张振华	独立董事	男	66	2010年3月31日	2018年5月14日				5	否
冯丽茹	独立董事	女	65	2010年11月12日	2018年5月14日				0	否
李民	独立董事	女	65	2010年11月12日	2018年5月14日				5	否



张建华	独立董事	男	63	2013 年 12 月 10 日	2018 年 5 月 14 日				5	否
戚啸艳	独立董事	女	52	2015 年 5 月 15 日	2018 年 5 月 14 日				2.92	否
李长旭	监事会主席	男	53	2010 年 3 月 31 日	2018 年 5 月 14 日				0	是
周顺宏	监事	男	49	2013 年 5 月 28 日	2018 年 5 月 14 日				0	是
王茹	职工代表监事/董事会秘书	女	40	2011 年 10 月 25 日 /2016 年 3 月 10 日	2016 年 2 月 25 日/2018 年 5 月 14 日				37.97	否
徐磊	职工代表监事	男	49	2016 年 2 月 25 日	2018 年 5 月 14 日				53.10	否
严平	副总经理	男	45	2008 年 12 月 28 日	2018 年 5 月 14 日	10,200	10,200	0	53.10	否
经海林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	男	47	2013 年 4 月 22 日	2016 年 3 月 10 日/2018 年 5 月 14 日				52.74	否
李建浏	副总经理	男	44	2014 年 4 月 24 日	2018 年 5 月 14 日				44.60	否
郭效军	总工程师	男	50	1999 年 9 月 12 日	2018 年 5 月 14 日				52.64	否
李克成	总经济师	男	58	2011 年 10 月 25 日	2018 年 5 月 14 日				53.10	否
合计	/	/	/	/	/	10,200	10,200	0	500.19	/

注：报告期内，江炳思先生曾任职于公司关联方华电福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并领取报酬，2015 年 5 月起从公司领取报酬 24.34 万元。

报告期内，应光伟先生曾任职于公司关联方华电电力科学研究院并领取报酬，2015 年 9 月起从公司领取报酬 16.42 万元。

报告期内，黄源红先生在 2015 年 1 月-5 月从公司领取报酬 44.03 万元，2015 年 6 月起从公司关联方中国华电集团公司领取报酬。

报告期内，张言苍先生在 2015 年 1-7 月从公司领取报酬 50.23 万元，2015 年 8 月起从公司关联方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安徽分公司领取报酬。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王日文	1956 年 2 月出生，毕业于华北电力大学发电厂及电力系统自动化专业，学士学位，西安理工大学自动化学院电气工程专业，工程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曾在西北电管局总调度所、西北电管局科技处工作，曾任西北电力试验研究院副院长，曾在电力部科技司挂职锻炼，曾任西北电力集团公司生产技术部科技处处长，陕西省电力公司总经理工作部副主任（正处级），陕西省电力公司人事部主任，国电公司电力建设研究所副所长，中国华电集团公司总经理工作部主任，中国华电集团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总经理工作部主任，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现任中国华电集团公司总经济师。
江炳思	1969 年 10 月出生，毕业于亚洲（澳门）国际公开大学工商管理专业，工商管理硕士，高级政工师，中共党员。曾在福建永安火电厂担任各种职务，曾任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政工部副主任兼机关纪委书记，中国华电集团公司福建公司综合管理部副主任、直属党委副书记，中国华电集团公司人力资源部处长、副主任，中国华电集团公司福建分公司总经理、党组成员，华电福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裁、党组成员。现任：华电福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党组书记。
张东晓	1962 年 5 月出生，毕业于清华大学水电工程建筑专业，学士学位，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曾任：电力部计划司水电处助理调研员，国



	家电力公司计划投资部水电处副处长，国家电力公司综合计划与投融资部综合处处长，中国华电集团公司计划发展部副主任，中国华电集团公司科技环保部副主任（主持工作）、主任，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现任：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副总工程师、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刘传柱	1962 年 1 月出生，毕业于山东工学院电力系 电力系统自动化专业，学士学位；山东大学电气工程专业，工程硕士，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曾任：山东邹县发电厂厂长、电气检修分场副主任、邹县发电厂检修公司电气队队长兼书记、生产发展公司经理、实业公司水处理公司经理兼支部书记、邹县发电厂检修处副处长、邹县发电厂运行副总工程师、副厂长、党委委员，华电国际莱城电厂厂长、党委委员，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安全生产部副主任（主持工作），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安全生产部主任，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现任：中国华电集团公司火电产业部主任，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金泽华	1957 年 11 月出生，毕业于重庆大学热动专业，学士学位；重庆大学动力工程专业，工程硕士，教授级高工，中共党员。曾任：贵州清镇发电厂班长、副主任、主任、科长，贵州清镇发电厂总工程师、副厂长，贵州盘县电厂厂长，贵州乌江水电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党委委员，贵州乌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委员，中国华电集团公司贵州公司筹备组副组长，中国华电集团公司贵州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贵州乌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华电贵州公司）总经理、党委委员，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工程管理部主任、中国华电集团公司水电与新能源产业部主任、中国华电集团公司电力建设定额站站长、电力建设技术经济咨询中心主任，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第五届、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现任：华电福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巡视员，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陶云鹏	1970 年 7 月出生，毕业于清华大学工业工程专业，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中共党员。曾在清华大学从事教学工作，曾在山东国际电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证券市场部、计划发展部工作，曾任山东国际电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审部副经理、经理、财务处副处长，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处副处长、处长、副总会计师，中国华电集团公司资产管理部副主任，中国华电集团公司资本运营与产权管理部副主任，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第五届、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现任中国华电集团公司资本运营与产权管理部主任，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黄源红	1966 年 12 月出生，毕业于华北电力学院机械制造工艺与设备专业，大学本科学历，长江商学院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曾任：电力部产品质量标准研究所技术监督室技术员、工程师，中国华电电站装备工程(集团)总公司物料输送部副总经理，中国华电电站装备工程(集团)总公司市场开发部总经理，中国华电工程(集团)公司物料输送部常务副总经理，中国华电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物料输送部总经理，中国华电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物料输送分公司总经理，中国华电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华电重工装备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中国华电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工程技术与物资管理部副主任，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党组成员，第五届、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现任：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工程技术与物资管理部副主任。
张言苍	1970 年 9 月出生，毕业于河海大学电力系统及自动化专业、学士学位，西安交通大学电气工程专业、工学硕士，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曾任：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总厂线路保护设计室设计师、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研究所所长、研发中心主任助理、副主任，国电南自软件工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国电南自人力资源部主任，国电南自副总经济师兼人力资源部主任、国电南自电网自动化分



	公司副总经理、国电南自电厂自动化分公司总支书记，总经理特别助理兼国电南自电厂自动化分公司总经理、南京国电南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南京国电南自电网自动化有限公司总经理，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兼南京国电南自自动化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党组书记、副总经理，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现任：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安徽分公司副总经理。
王辉	1964 年 1 月出生，毕业于清华大学水利系岩土工程专业，本科及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曾任：在能源部水电司任职，电力部水农司水电发展处主任科员、助理调研员，国家电力公司水电局水电发展处副处级干部、水电与新能源发展部新能源开发处副处长、电源建设部质量技术处副处长、水电项目处副处长，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工程建设部工程技术处处长，四川华电泸定水电站筹建处主任，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兼任四川华电泸定水电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委员，中国华电集团公司水电与新能源产业部副主任。现任：中国华电集团公司水电与新能源产业部主任，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刘雷	1973 年 4 月出生，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能源与动力工程学院电厂热能与动力工程专业，工学学士，美国贝勒大学商学院工商管理专业，工商管理硕士，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历任：在山东电力研究院热能所担任各种职务，山东电力集团公司办公室科长，中国华电集团公司总经理工作部秘书处副处长，中国华电集团公司资本运营与产权管理部融资管理处处长，华电福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总经济师、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党组成员。现任：中国华电集团公司资本运营与产权管理部副主任，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杨富春	1968 年 10 月出生，毕业于重庆大学工商管理学院电力技术经济专业，工学学士，中国人民大学工企管理专业，管理学硕士，高级工程师，高级会计师，中共党员。曾在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办公室、电力部经调司价格处、国家电力公司财经部价格处、国家电力公司财务与产权管理部价格处及产权运营处担任各种职务，在意大利科技与管理国际研修班学习，中国华电集团公司生产运营部市场营销处处长、生产运营部主任师、市场营销部主任师，在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第三发电厂挂职副厂长，华电福建发电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总法律顾问，华电福新能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华电福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中国华电集团公司信息管理部副主任，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应光伟	1962 年 7 月出生，毕业于江苏大学铸造专业，大学本科，吉林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教授级高工，中共党员。曾任：长春发电设备总厂研究所副所长、长春发电设备总厂总工程师、副厂长（正职级），中国华电工程（集团）公司物料输送部副总经理、综合项目部总经理，中国华电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总承包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正职级）、中国华电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总承包分公司总经理，国电机械设计研究院党委书记，中国华电集团公司浙江分公司党委委员，华电电力科学研究院院长、党委副书记（集团公司部门副主任级），兼任国家能源分布式能源研发中心主任，电力工业产品质量标准研究所所长。现任：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党组成员，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张振华	1949 年 9 月出生，毕业于河北大学英语专业，大学本科，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曾任：呼和浩特人民银行干部、中国银行呼和浩特分行干部、中国银行内蒙古分行副行长，中国银行内蒙古分行党委书记、行长，中国银行山西省分行党委书记、行长，中国银行总行信用卡中心总经理、中国银行国际金融研修院（北京）院长。曾两次赴伦敦学习银行业务知识，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现任：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为：内蒙古亿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冯丽茹	1950 年 4 月出生，先后毕业于中国人民解放军军事经济学院财务系，大专学历，中央党校函授学院涉外经济专业，本科学历，中央党校研究生部世界经济专业，研究生学历；会计师，高级经济师，中共党员，国际内部审计师协会中国分会会员。曾任：审计署驻国家建材局审计局副处级审计员、处长、副局长，审计署民族宗教审计局副局长、局长，审计署资源环保审计局局长，审计署资源环保审计局正局级审计员，2010 年 6 月退休；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北京京西风光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李 民	1950 年 2 月出生，毕业于中央党校研究生院，获法学硕士、法学博士学位，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共党员。曾任：中央党校党建教研部教学秘书，领导教研室讲师，中央党校党建部原理教研室副主任；曾在山东烟台代职锻炼，任副区长；香港大学法律学院访问学者；香江控股（600162）独立董事；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现任：中央党校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央党校国际战略研究中心研究员，中国管理科学院兼职教授，香港大学亚洲研究中心荣誉研究员；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张建华	1952 年 7 月出生，毕业于华北电力大学电力系统及其自动化专业，硕士学位，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共党员。曾任：华北电力大学讲师、副教授，英国贝尔法斯特女王大学高级访问学者，曾在法国电力公司进修并参与合作研究项目；主要研究方向为新能源电力系统规划、风险评价和应急管理，长期从事电力系统运行与控制、电网自动化等领域的研究工作，并承担了国家智能电网战略研究和技术应用的多项课题，主持并完成 3 项国家“863”项目，2 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及 1 项国家支撑计划项目，曾任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现任：华北电力大学电气与电子工程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输配电系统研究所所长，中国电机工程学会能源系统专委会委员，全国石油和化学工业电气技术委员会委员，科技部“973”计划能源领域专家咨询组成员，IEE 资深会员（IEE Fellow）；杭州中恒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戚啸艳	1963 年 8 月出生，毕业于南京大学会计学专业，硕士学位，东南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博士学位，教授，硕士生导师，中共党员。曾任：东南大学经济管理学院会计学副教授，长期从事财务会计，财务管理、税收学等方面的研究，主持完成及主持在研十多项国家级和省级科研项目，作为第一合作人完成 1 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在《会计研究》等国家重要刊物上均以第一作者身份公开发表学术论文数十篇；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现任：东南大学经济管理学院会计系教授、硕士生导师，东南大学财务与会计研究所副所长，中国会计学会会员，兼任东南大学成贤学院经济管理系主任，江苏吉鑫风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李长旭	1962 年 11 月出生，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财务会计专业，经济学学士，高级会计师，中共党员。曾任：水电部配件公司会计、水利电力部审计局审计员、审计署驻能源部审计局主任科员、审计署驻电力部审计局三处副处长、国家电力公司审计局生产审计处副处长、国家电力公司审计局审计二处副处长、国家电力公司审计部正处级职员、国家电力公司审计部综合处处长、中国华电集团公司监察审计部副主任、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审计部副主任（主持工作）、主任，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第五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现任：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副总会计师，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
周顺宏	1966 年 10 月出生，毕业于东北电力学院动力系热能工程专业，学士学位；哈尔滨工业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曾任：哈尔滨发电厂锅炉分场副主任、主任，新华发电厂副厂长，北安电厂厂长，黑龙江省电力公司人劳部副主任，哈尔滨热电厂厂长、党委委员，哈尔滨热电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党委委员，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内蒙古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中国华电集团内



	<p>蒙古公司直属党委书记，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内蒙古公司总经理、党组书记，华电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总经理、党组副书记，华电招标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组成员兼华电集团电力建设定额站常务副站长、华电集团电力建设技术经济咨询中心常务副主任，中国华电集团物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党组成员，中国华电集团公司电力建设定额站站长、中国华电集团公司电力建设技术经济咨询中心主任，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现任：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工程技术与物资管理部主任，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p>
王茹	<p>1975年11月出生，毕业于南京航空航天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获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曾任：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主办、薪资考核主管，人力资源部主任助理，总经办副主任兼公司团委书记，总经办主任兼公司团委书记、机关党总支书记，南京国电南自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党总支书记，直属机关党委副书记兼纪委书记，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第五届、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党群工作部主任、政治工作部主任、直属机关党委书记。现任：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会秘书、证券法务部主任、直属机关党委书记。</p>
徐磊	<p>1966年5月出生，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管理学学士，高级政工师，中共党员。曾在南定热电厂担任各种职务，任职淄博山国电热电有限公司政治工作部主任、物资公司经理，华电淄博热电有限公司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党委委员，中国华电集团公司监察部纪检监察一处处长，并在国资委纪委监察局挂职正处级纪检员、监察员，中国华电集团公司监察部（纪检组办公室）效能监察处长。现任：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党组成员、党组纪检组组长、工会主席。</p>
严平	<p>1970年7月出生，东南大学电力系统自动化专业，工程硕士，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曾任：国家电力公司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总厂九分厂主设计师、项目经理，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营销部副主任、市场部主任，总经理办公室主任，人力资源部主任，南自电气分公司总经理，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p>
经海林	<p>1968年8月出生，南京大学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中共党员。曾任：国家电力公司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总厂财务处会计、处长助理、副处长，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主任，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党组成员，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第五届、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党组成员。现任：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党组成员。</p>
李建浏	<p>1971年4月出生，毕业于沈阳航空工业学院机械工程工艺与设备专业，大学本科学历。曾任：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厂金工车间设计员，中国华电工程（集团）公司管道工程部项目经理，中国华电工程（集团）公司脱硫工程部副总经理，中国华电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环境保护部副总经理，中国华电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环境保护分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p>
郭效军	<p>1965年5月出生，毕业于华中理工大学电力系统及自动化专业，工学硕士，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曾任：电力工业部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总厂线路保护分厂技术副厂长，国家电力公司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总厂第一副总工程师、技术处处长，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党委成员，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党组成员。现任：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p>
李克成	<p>1957年6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中共党员。曾任：电力工业部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总厂主设备保护分厂副厂长，国家电力公司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总厂主设备保护分厂厂长，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成员，中国华电工程（集团）公司市场部主任，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南京国电南自电力自动化有限公司总经理，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总经</p>



济师兼南京国电南自电力自动化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总经济师。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王日文	国家电力公司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总厂	法定代表人	2010年3月10日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王日文	中国华电集团公司	总经济师	2007年5月1日	
江炳思	华电福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3年6月28日	
江炳思	南京国电南自自动化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2015年11月17日	
张东晓	中国华电集团公司	副总工程师	2014年7月21日	
刘传柱	中国华电集团公司	火电产业部主任	2009年10月1日	
刘传柱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5月23日	2015年5月22日
金泽华	中国华电集团公司	副总工程师	2014年7月21日	2015年12月31日
陶云鹏	中国华电集团公司	资本运营与产权管理部主任	2012年9月21日	
陶云鹏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4年5月23日	2017年5月22日
王辉	中国华电集团公司	水电与新能源产业部主任	2014年10月20日	
刘雷	中国华电集团公司	资本运营与产权管理部副主任	2015年5月15日	
杨富春	中国华电集团公司	信息管理部副主任	2012年3月7日	
黄源红	南京国电南自自动化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	2014年4月29日	2015年11月17日
黄源红	南京国电南自电网自动化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4年4月29日	2015年11月17日
黄源红	南京国电南自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3年6月3日	2015年10月19日



黄源红	南京国铁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13 年 10 月 28 日	
黄源红	南京华盾电力信息安全测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3 年 6 月 3 日	2015 年 10 月 13 日
黄源红	华电分布式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3 年 4 月 17 日	2015 年 9 月 22 日
黄源红	中国华电集团科学技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董事	2013 年 5 月 23 日	
黄源红	中国华电集团公司	工程技术与物资管理部副主任	2015 年 5 月 15 日	
张言苍	南京国电南自城乡电网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3 年 6 月 3 日	2015 年 10 月 29 日
张言苍	江苏国电南自海吉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2 年 1 月 6 日	2015 年 12 月 15 日
张言苍	江苏西电南自智能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董事	2012 年 1 月 6 日	
张言苍	南京国电南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4 年 6 月 6 日	
张言苍	北京华电南自控制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0 年 7 月 20 日	2015 年 3 月 9 日
张言苍	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安徽分公司	副总经理	2015 年 7 月 10 日	
应光伟	华电分布式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9 月 22 日	
应光伟	江苏上能新特变压器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2015 年 9 月 22 日	
应光伟	中国华电集团科学技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9 月 22 日	
张振华	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注）	独立董事	2014 年 6 月 26 日	2017 年 6 月 25 日
张振华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2 年 4 月 9 日	
李民	中央党校党建部原理室	教授、博导	2002 年 1 月 1 日	
张建华	华北电力大学	输配电系统研究所所长、教授、博导	1984 年 6 月 1 日	
张建华	杭州中恒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 年 3 月 6 日	2016 年 6 月 12 日
戚啸艳	东南大学经济管理学院	教授	2000 年 3 月 1 日	
戚啸艳	东南大学成贤学院经济管理系	系主任	2011 年 9 月 1 日	
戚啸艳	江苏吉鑫风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 年 10 月 10 日	2017 年 10 月 9 日
李长旭	中国华电集团公司	副总会计师	2015 年 7 月 21 日	
周顺宏	中国华电集团公司	工程技术与物资管理部主任	2012 年 3 月 12 日	
严平	南京国电南自自动化有限公司	董事	2014 年 4 月 29 日	
严平	中国华电电站装备工程集团南京输变电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4 年 6 月 6 日	
严平	南京国电南自美卓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 年 8 月 6 日	
严平	南京南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4 年 6 月 6 日	



严平	河南省省直华电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2 年 6 月 14 日	
严平	南京国电南自城乡电网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	2015 年 10 月 29 日	
严平	江苏国电南自海吉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	2015 年 12 月 15 日	
经海林	南京国电南自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2 年 1 月 6 日	
经海林	南京南自高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2 年 1 月 6 日	
经海林	南京国电南自软件产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2 年 1 月 6 日	
经海林	南京国电南自电网自动化有限公司	监事	2014 年 4 月 29 日	
李建浏	上海克硫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4 年 6 月 7 日	
李建浏	中铁电化集团南京有限公司	董事	2014 年 6 月 6 日	
李建浏	南京南自科林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4 年 6 月 13 日	
李建浏	武汉天和和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 年 12 月 19 日	
李建浏	大唐桂冠合山发电有限公司	董事	2014 年 8 月 25 日	
李建浏	中船重工（重庆）海装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董事	2014 年 9 月 12 日	
郭效军	江苏西电南自智能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董事	2012 年 1 月 6 日	
郭效军	南京国电南自储能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2 年 1 月 6 日	
郭效军	南京费迪电气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2 年 1 月 6 日	
郭效军	中国华电集团科学技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监事	2012 年 1 月 6 日	
李克成	南京国电南自电力自动化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2 年 3 月 28 日	
李克成	南京南自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4 年 2 月 11 日	
李克成	江苏上能新特变压器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 年 2 月 21 日	2015 年 9 月 22 日
李克成	中国华电常州变压器工程技术中心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3 年 6 月 3 日	
李克成	江苏国电南自电力自动化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4 年 2 月 11 日	
李克成	扬州国电南自开关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3 年 11 月 5 日	
李克成	南京河海南自水电自动化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 年 2 月 27 日	
李克成	南京国电南自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 年 6 月 3 日	
李克成	北京国电南自安思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董事	2001 年 2 月 1 日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注：原名为内蒙古亿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 200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决议，支付每位独立董事年度职务津贴人民币 3 万元（含税）；根据公司 200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决议，将每位独立董事年度职务津贴标准由人民币 3 万元（含税）调整为人民币 5 万元（含税）。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报酬，根据公司 2006 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管理办法（试行）》执行。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详情见上述“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表）”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从公司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为 500.19 万元（税前）。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王日文	董事长	离任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江炳思	董事长	选举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推举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 2015 年 5 月 15 日起，至 2018 年 5 月 14 日止）。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江炳思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同意选举董事江炳思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 2015 年 5 月 15 日起，至 2018 年 5 月 14 日止）。
张东晓	董事	选举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推举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 2015 年 5 月 15 日起，至 2018 年 5 月 14 日止）。
刘传柱	董事	选举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推举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 2015 年 5 月 15 日起，至 2018 年 5 月 14 日止）。
金泽华	董事	选举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推举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 2015 年 5 月 15 日起，至 2018 年 5 月 14 日止）。
陶云鹏	董事	选举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推举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 2015 年 5 月 15 日起，至 2018 年 5 月 14 日止）。
黄源红	董事	选举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推举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 2015 年 5 月 15 日起，至 2018 年 5 月 14 日止）。
张言苍	董事	选举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



			案》，推举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 2015 年 5 月 15 日起，至 2018 年 5 月 14 日止）。
张振华	独立董事	选举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推举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 2015 年 5 月 15 日起，至 2018 年 5 月 14 日止）。
冯丽茹	独立董事	选举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推举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 2015 年 5 月 15 日起，至 2018 年 5 月 14 日止）。
李民	独立董事	选举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推举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 2015 年 5 月 15 日起，至 2018 年 5 月 14 日止）。
张建华	独立董事	选举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推举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 2015 年 5 月 15 日起，至 2018 年 5 月 14 日止）。
戚啸艳	独立董事	选举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推举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 2015 年 5 月 15 日起，至 2018 年 5 月 14 日止）。
李长旭	监事会主席	选举	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推举担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自 2015 年 5 月 15 日起，至 2018 年 5 月 14 日止）。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李长旭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同意选举公司监事李长旭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 2015 年 5 月 15 日起，至 2018 年 5 月 14 日止）。
周顺宏	监事	选举	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推举担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自 2015 年 5 月 15 日起，至 2018 年 5 月 14 日止）。
王茹	职工代表监事	选举	经 2015 年 4 月 20 日公司职代会第二十二届第五次联席会议选举产生，任期和第六届监事会任期相同。
黄源红	总经理	聘任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黄源红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同意聘任黄源红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自 2015 年 5 月 15 日起，至 2018 年 5 月 14 日止）。
黄源红	总经理	离任	黄源红先生因工作变动，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黄源红先生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的议案》。
张言苍	副总经理	聘任	经总经理提名，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聘任张言苍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 2015 年 5 月 15 日起，至 2018 年 5 月 14 日止）。
张言苍	副总经理	离任	张言苍先生因工作变动，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张言苍先生辞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严平	副总经理	聘任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聘任严平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 2015 年 5 月 15 日起，至 2018 年 5 月 14 日止）。
经海林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兼	聘任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经海林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经董事长提名，同意聘任经海林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 2015 年 5 月 15 日起，至 2018 年 5 月 14



	财务总监		日止)。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聘任经海林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任期三年（自 2015 年 5 月 15 日起，至 2018 年 5 月 14 日止）。
李建浏	副总经理	聘任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聘任李建浏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 2015 年 5 月 15 日起，至 2018 年 5 月 14 日止）。
郭效军	总工程师	聘任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聘任郭效军先生担任公司总工程师，任期三年（自 2015 年 5 月 15 日起，至 2018 年 5 月 14 日止）。
李克成	总经济师	聘任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聘任李克成先生担任公司总经济师，任期三年（自 2015 年 5 月 15 日起，至 2018 年 5 月 14 日止）。
应光伟	总经理	聘任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应光伟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同意聘任应光伟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自 2015 年 8 月 3 日起，至 2018 年 5 月 14 日止）。
金泽华	董事	离任	金泽华先生因工作变动，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公司 2015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董事变更的议案》。
陶云鹏	董事	离任	陶云鹏先生因工作变动，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公司 2015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董事变更的议案》。
黄源红	董事	离任	黄源红先生因工作变动，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公司 2015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董事变更的议案》。
张言苍	董事	离任	张言苍先生因工作变动，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公司 2015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董事变更的议案》。
王辉	董事	选举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公司 2015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董事变更的议案》，推举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自 2015 年 9 月 9 日起，至 2018 年 5 月 14 日止）。
刘雷	董事	选举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公司 2015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董事变更的议案》，推举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自 2015 年 9 月 9 日起，至 2018 年 5 月 14 日止）。
杨富春	董事	选举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公司 2015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董事变更的议案》，推举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自 2015 年 9 月 9 日起，至 2018 年 5 月 14 日止）。
应光伟	董事	选举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公司 2015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董事变更的议案》，推举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自 2015 年 9 月 9 日起，至 2018 年 5 月 14 日止）。
王茹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因工作分工调整，辞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职务，并于 2016 年 2 月 25 日上午向公司监事会递交了书面辞职报告。
徐磊	职工代表监事	选举	经 2016 年 2 月 25 日公司第二十二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七次联席会议选举产生，任期自 2016 年 2 月 25 日起，至 2018 年 5 月 14 日止。



经海林	董事会秘书	离任	因工作分工调整，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公司 2016 年 3 月 10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王茹	董事会秘书	聘任	经董事长提名，公司 2016 年 3 月 10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任期自 2016 年 3 月 10 日起，至 2018 年 5 月 14 日止（与本届董事会任期截止日相同）。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28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513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4,74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33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725
销售人员	709
技术人员	2,541
财务人员	121
行政人员	645
合计	4,741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530
本科	2,501
大专及以下	1,710
合计	4,741

(二) 薪酬政策

公司建立、完善了多层次的薪酬政策。薪酬组成为：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公司董事会确定，按《高管人员薪酬与绩效管理办法》执行；2015 年与二级单位第一责任人签订非常时期领导干部绩效合约；其他岗位薪酬遵照《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管理规定》执行；中层管理人员薪酬由年度基薪和年度奖金组成；职能部门员工薪酬由工资、月度奖金和年度奖金组成；业务部门员工薪酬实行总额控制，各子公司参考本规定自行制定薪酬管理操作办法，报公司人力资源部审核、备案后执行。

(三) 培训计划

2015 年公司围绕发展战略及“人才强企”政策，有效组织实施培训工作，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人才保障。

为推进公司教育培训工作规范化，制定了《国电南自员工教育培训管理办法》，加强干部培训考核；依据年度培训计划，公司先后组织了“中层干部经营管理技能提升培训班”、“工程项目管理培训”、“互联网+与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主题沙龙”、“研发设计规范和技能培训”、“新员工培训班”等培训项目。全公司共完成培训项目 400 余项，培训人次达 8,000 人次以上。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一) 公司治理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不断健全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公司内部的各项管理制度。2015年，公司重新修订了《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投资管理办法》，完善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对公司治理起到积极作用。

2015年，公司治理实际情况符合《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要求，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层面：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能够确保全体股东享有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合法权利，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保证全体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公司严格按照《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在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公司聘请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律师对股东大会作大会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2、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报告期内，为进一步规范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公司对于关联资金占用及披露、经营管理独立性问题进行了整改并将持续规范，确保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控股股东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发生；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以适合方式履行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职权，尊重上市公司独立性；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能够独立运作，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董事会组成人员12人，其中独立董事5人，公司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董事会下设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会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各位董事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切实履行《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赋予的权力，积极参加相关培训，学习有关法律、法规，明确作为董事的权利、义务和责任，正确行使权利。

4、关于监事与监事会：监事会组成人员3人，公司监事会组成人员的产生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会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公司监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本着对股东和公司利益负责的态度，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公司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监督。

5、关于利益相关者：公司本着公开、公平、守信的原则，充分尊重和维护银行及其他债权人、员工、客户、供应商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利，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地发展。

6、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以及投资者关系管理：报告期内，按照公司制定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与《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司董事会秘书全面负责对外信息披露工作以及接待股东、投资者的来访和咨询；公司积极与投资者沟通，做好投资者电话问询记录，做好公司上证 e 互动平台沟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

7、关于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平合理，并对定价依据予以充分披露。

2015年，公司继续加大内控工作力度，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配套指引的要求，按照既定内部控制实施工作方案，结合生产经营和管理转型的需要，以完善业务流程、制度体系为基础，以构建内部控制管理长效机制为主线，有针对性地开展内部控制的建立和完善工作，逐步健全内部控制管理体系。作为上交所主板上市的央企控股企业，公司将内控建设列为一项长期工程，常抓不懈，并分阶段稳步推进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实施工作。

(二)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制定和实施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证监会公告【2011】30号)以及中国证监会江苏监管局《关于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苏证监公司字【2011】591号)的要求，进一步规范了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工作中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管理的规定，明确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的负责人、内幕知情人范围、职责、登记程序、登记内容等。规范公司内幕信息管理，维护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则，杜绝内幕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公司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规定，在内幕信息依法公开披露前，及时记录商议筹划、论证咨询、合同订立等阶段及报告、传递、编制、决议、披露等环节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供公司自查和相关监管机构查询。公司董事长为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档案主要负责人，董事会秘书负责办理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入档事宜。公司证券法务部协助董事会秘书具体负责公司内幕信息的监督、管理、登记、披露及备案等相关工作。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治理实际状况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5 年 5 月 15 日	www.sse.com.cn	2015 年 5 月 16 日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9 月 9 日	www.sse.com.cn	2015 年 9 月 10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无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王日文	否	2	2	0	0	0	否	1
江炳思	否	6	6	3	0	0	否	1
张东晓	否	8	8	3	0	0	否	2
刘传柱	否	8	6	3	2	0	否	1
金泽华	否	6	4	2	2	0	否	0
陶云鹏	否	6	3	2	3	0	否	0
黄源红	否	6	4	2	2	0	否	1
张言苍	否	6	5	2	1	0	否	1
王辉	否	2	2	1	0	0	否	1
刘雷	否	2	2	1	0	0	否	1
杨富春	否	2	2	1	0	0	否	1
应光伟	否	2	2	1	0	0	否	1
张振华	是	8	7	3	1	0	否	1
冯丽茹	是	8	7	3	1	0	否	1
李民	是	8	8	3	0	0	否	2
张建华	是	8	8	3	0	0	否	2
戚啸艳	是	6	6	3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无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8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5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3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三) 其他

无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以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

1、审计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由 6 名成员组成，并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独立履行内控机制的监督、检查与评价职能，提出内控机制存在的缺陷和改进建议。

2015 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审计委员会会议和沟通会 4 次，对公司年度报告、审计机构聘任、审计费用、内部控制制度建设等事项进行审议。

(1) 2015 年 1 月 27 日上午，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国电南自（江宁）高新科技园 A 楼一层会议室召开了 2015 年第一次会议，听取了公司经营层的《2014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汇报》和《2014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及 2015 年全面预算报告》，审阅《公司 2014 年度财务报表（经审计后初稿）》；听取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的《2014 年度审计工作情况汇报》，要求审计机构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做好年度审计工作、按时完成审计报告；听取了公司监察审计部的《2014 年度内部控制报告》，认为公司已根据相关法规逐步完善了内部控制制度，有效提升了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同时要求公司经营层持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工作，希望公司监察审计部继续做好公司 2015 年的内部审计工作。

(2) 2015 年 3 月 26 日上午，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国电南自（浦口）高新科技园 2 号会议室召开了 2015 年第二次会议，听取立信会计师事务所《2014 年度国电南自审计工作总结报告》，审议通过《关于同意将公司 2014 年度财务报表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关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公司 2014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关于聘请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建议公司董事会继续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3) 2015 年 8 月 20 日上午，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国电南自（浦口）高新科技园 2 号会议室召开了 2015 年第三次会议，听取了公司经营层的《2015 年上半年公司经营情况汇报》和《2015 年上半年经济情况分析报告》，审议通过《关于同意将公司 2015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鼓励公司管理层加倍努力，扎实工作，争取完成 2015 年既定的经营目标。

(4) 2015 年 12 月 29 日下午，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中国华电集团大厦（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内大街 2 号）B302 会议室召开 2015 年年报相关工作会议，听取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年审注册会计师有关公司 2015 年年报审计工作计划的汇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与年审注册会计师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协商确定了本年度财务报表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与会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要求审计机构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做好审计工作、按时完成审计报告。

针对公司 2015 年度审计工作开展，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做了大量的工作。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

（2015 年修订）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的有关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完成了《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在 2015 年度审计工作中，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两次审阅财务报表（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认真审阅了公司财务部初步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在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再一次审阅了公司 2015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并出具了相应的书面审阅意见。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后，审计委员会与公司年审注册会计师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以及审计报告提交的时间等进行了沟通和交流；在审计期间，对年审注册会计师发出了多次督促，督促年审注册会计师严格按照审计计划安排审计工作，确保在预定时间顺利完成审计工作。

2016 年 1 月 28 日下午，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国电南自（浦口）高新科技园 1 号会议室召开了 2016 年第一次会议，审阅了《2015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汇报》、《2015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及《2016 年全面预算报告》、《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经审计后初稿）》、《2015 年度审计工作情况汇报》和《2015 年度内部控制报告》。

2016 年 3 月 24 日上午，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国电南自（浦口）高新科技园 2 号会议室召开了 2016 年第二次会议，听取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的《2015 年度国电南自审计工作总结报告》，审议通过《关于同意将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关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公司 2015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关于聘请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建议公司董事会继续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 5 名成员组成，并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

2016 年 3 月 24 日，公司召开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15 年度会议，与会委员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15 年度履职情况做了认真考评，并审议通过《关于同意将 2015 年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分配方案提交董事会的议案》，与会委员认为 2015 年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分配方案中，对公司董事的薪酬分配是严格按照公司 2002 年度股东大会和 200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决议执行，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分配是严格按照公司 200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管理办法（试行）》执行；同意将该薪酬分配方案提交公司董事会披露。

3、提名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由 6 名成员组成，并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对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提名、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核：

（1）2015 年 4 月 23 日上午，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在国电南自（浦口）高新科技园 1 号报告厅召开了 2015 年第一次会议，向董事会提交《关于提名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建议》，履行了提名委员会的职能。

（2）2015 年 5 月 15 日下午，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在国电南自（浦口）高新科技园 1 号报告厅召开了 2015 年第二次会议，向董事会提交《关于提名黄源红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候选人的建议》、《关于对拟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审查意见》。

（3）2015 年 8 月 3 日，公司 2015 年第三次提名委员会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应光伟先生任职资格并向董事会提交《关于提名应光伟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候选人的建议》。

（4）2015 年 8 月 20 日上午，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在国电南自（浦口）高新科技园 2 号会议室召开了 2015 年第四次会议，向董事会提交《关于公司部分董事变更的建议》，提名王辉先生、刘雷先生、杨富春先生、应光伟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为进一步规范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公司对于关联资金占用及披露、经营管理独立性问题进行了整改并将持续规范，确保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控

股东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发生；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以适合方式履行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职权，尊重上市公司独立性。

经整改，公司能够保持自主经营能力，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能够做到“五独立”。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形。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根据 2006 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管理办法（试行）》，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考核，绩效考核采取的方式为一业绩考核和素质考核相结合、以业绩考核为主（业绩考核主要参考其主要工作目标的完成情况及分管单位、部门的业绩情况），客观考核和主观考核相结合、以客观考核为主，定量考核和定性考核相结合、以定量考核为主；根据绩效考核结果确定发放高级管理人员的奖金。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 2016 年 3 月 26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审计了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认为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具体内容详见 2016 年 3 月 26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十、其他

无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6]第 710668 号

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胡新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汪开明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四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844,456,034.28	698,534,670.9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	248,977,828.36	184,065,731.30
应收账款	5	4,705,655,863.10	4,214,223,199.19
预付款项	6	345,157,439.67	346,568,618.4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	203,913,518.58	204,775,007.9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0	1,178,417,757.94	1,132,402,610.3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	14,900,094.24	45,486,582.60
流动资产合计		7,541,478,536.17	6,826,056,420.8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	368,529,647.55	398,394,547.39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5	200,286,109.83	206,605,890.8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7	1,444,234,498.48	1,520,962,553.18
在建工程	18	62,018,765.75	58,203,635.9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3	474,935,759.46	499,363,727.74
开发支出	24	90,057,223.11	49,844,577.94
商誉	25	2,217,158.22	2,217,158.22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	113,693,119.30	101,630,432.6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	723,350,249.53	725,659,181.03
非流动资产合计		3,479,322,531.23	3,562,881,704.89



资产总计		11,020,801,067.40	10,388,938,125.6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9	1,973,600,000.00	1,705,7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2	1,425,118,157.01	1,075,738,215.77
应付账款	33	3,223,847,207.91	2,691,262,079.89
预收款项	34	265,663,447.15	292,087,137.0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35	740,647.34	3,443,368.02
应交税费	36	139,728,563.07	76,469,935.40
应付利息	37	10,840,164.38	21,698,630.16
应付股利	38	54,373,093.66	40,252,987.45
其他应付款	39	284,651,196.83	562,061,542.5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1	33,000,000.00	65,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42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8,011,562,477.35	7,133,713,896.2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3	82,000,000.00	115,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45	166,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48	12,882,857.50	
递延收益	49	59,722,803.83	49,552,803.83
递延所得税负债	27	324,304.73	1,048,803.63
其他非流动负债	50	4,120,000.00	384,12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5,049,966.06	549,721,607.46
负债合计		8,336,612,443.41	7,683,435,503.7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1	635,246,434.00	635,246,43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3	1,023,136,034.65	1,023,136,034.65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7	169,824,243.99	166,476,069.3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8	123,684,135.29	160,109,587.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951,890,847.93	1,984,968,125.96
少数股东权益		732,297,776.06	720,534,495.98
所有者权益合计		2,684,188,623.99	2,705,502,621.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020,801,067.40	10,388,938,125.69

法定代表人：江炳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经海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董文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71,212,164.17	171,940,806.7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927,498.15	8,479,279.95
应收账款	1	3,748,269,766.44	2,881,896,520.79
预付款项		333,633,225.66	194,885,640.9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66,680,580.67	49,221,701.28
其他应收款	2	829,619,236.26	787,454,613.38
存货		97,246,877.41	87,818,537.5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31,878.91	25,109,045.73
流动资产合计		5,454,821,227.67	4,206,806,146.3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66,937,561.96	396,802,461.8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	3,051,092,968.40	2,801,301,539.9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59,927,296.14	701,761,633.55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79,460,881.89	170,848,982.34
开发支出		5,677,198.53	14,514,250.29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84,076,264.68	64,617,891.9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47,172,171.60	4,149,846,759.83
资产总计		9,801,993,399.27	8,356,652,906.1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20,000,000.00	935,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60,881,590.43	559,510,216.75
应付账款		3,486,658,954.11	2,585,486,450.44
预收款项		205,413,903.21	190,857,610.49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5,899,833.52	1,457,097.45
应付利息		10,840,164.38	21,698,630.16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04,255,262.20	404,439,169.9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000,000.00	65,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7,226,949,707.85	5,363,449,175.2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2,000,000.00	115,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12,782,857.50	
递延收益		59,722,803.83	47,622,803.8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1,914.63	151,914.63
其他非流动负债		4,120,000.00	384,12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8,777,575.96	546,894,718.46
负债合计		7,385,727,283.81	5,910,343,893.7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35,246,434.00	635,246,43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06,772,999.65	706,772,999.6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1,222,478.04	157,874,303.40
未分配利润		913,024,203.77	946,415,275.37
所有者权益合计		2,416,266,115.46	2,446,309,012.4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801,993,399.27	8,356,652,906.13
法定代表人：江炳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经海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董文

合并利润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59	5,585,396,620.35	4,860,578,313.14
其中：营业收入	59	5,585,396,620.35	4,860,578,313.1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483,416,957.70	5,242,860,798.19
其中：营业成本	59	4,149,257,534.28	3,763,645,819.3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60	47,648,893.86	43,313,347.07
销售费用	61	391,438,439.07	408,430,291.14
管理费用	62	553,490,871.66	567,602,276.35
财务费用	63	214,028,548.90	193,596,322.06
资产减值损失	64	127,552,669.93	266,272,742.2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6	-7,646,136.84	-4,832,451.9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6	-14,976,751.06	-9,592,257.37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4,333,525.81	-387,114,937.01
加：营业外收入	67	148,148,456.99	147,648,324.8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67	129,680.10	10,894,564.36
减：营业外支出	68	2,134,544.85	4,816,876.3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8	934,028.99	2,724,729.2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0,347,437.95	-244,283,488.48
减：所得税费用	69	86,653,232.24	32,898,579.1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3,694,205.71	-277,182,067.6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447,365.37	-340,961,085.89
少数股东损益		123,246,840.34	63,779,018.2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53,694,205.71	-277,182,067.6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0,447,365.37	-340,961,085.8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3,246,840.34	63,779,018.22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54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5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_____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_____元。

法定代表人：江炳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经海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董文

母公司利润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4	4,298,939,442.63	3,178,936,093.93
减：营业成本	4	3,994,535,192.11	3,044,498,869.61
营业税金及附加		7,726,890.10	7,181,357.63
销售费用		32,010,699.91	29,719,429.10
管理费用		160,827,786.09	122,124,751.20
财务费用		113,875,663.75	77,468,479.23
资产减值损失		129,868,190.94	229,697,459.5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	135,894,088.61	157,784,625.4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208,571.51	-6,681,992.6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10,891.66	-173,969,627.00
加：营业外收入		18,761,736.92	19,306,710.0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5,897.36	9,979,294.79
减：营业外支出		407,463.01	1,211,642.6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3,837.50	394,787.8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343,382.25	-155,874,559.62
减：所得税费用		-19,138,364.19	-34,367,824.6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481,746.44	-121,506,735.02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3,481,746.44	-121,506,735.0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江炳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经海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董文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815,305,099.34	4,414,152,788.3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2,271,425.01	122,423,647.0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0	60,709,516.60	69,433,261.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98,286,040.95	4,606,009,697.1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66,833,640.05	2,502,368,519.7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05,434,549.92	716,477,813.5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98,558,416.79	445,608,529.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0	529,216,415.61	584,860,920.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00,043,022.37	4,249,315,783.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8,243,018.58	356,693,913.1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2,329,869.3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417,444.67	4,142,685.4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0,352,711.99	11,500,202.7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100,026.05	15,642,888.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5,203,993.33	240,402,826.7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5,997,8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0	615,157.9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5,819,151.28	346,400,626.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719,125.23	-330,757,738.6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3,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3,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216,800,000.00	4,109,58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0	166,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95,800,000.00	4,109,58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007,200,000.00	3,973,231,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6,744,634.33	335,428,181.8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10,363,454.05	105,609,793.2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0	38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63,944,634.33	4,308,659,181.8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8,144,634.33	-199,079,181.8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25,046.97	-78,880.0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1,154,212.05	-173,221,887.3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7,609,817.97	720,831,705.3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8,764,030.02	547,609,817.97

法定代表人：江炳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经海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董文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75,054,195.95	3,178,633,527.24
收到的税费返还		3,045,341.9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9,202,628.36	236,209,726.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47,302,166.24	3,414,843,254.1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36,129,740.94	2,942,385,697.4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3,154,816.66	64,626,562.9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454,376.62	60,473,118.3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5,314,742.51	307,456,856.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32,053,676.73	3,374,942,235.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5,248,489.51	39,901,018.4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2,329,869.3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6,178,811.18	113,644,916.7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0,062,202.08	10,016,677.8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8,570,882.65	123,661,594.6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6,094,380.49	105,251,577.3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60,000,000.00	105,997,8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6,094,380.49	211,249,377.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523,497.84	-87,587,782.7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453,500,000.00	2,209,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53,500,000.00	2,209,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33,500,000.00	2,169,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6,383,867.92	151,051,458.5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29,883,867.92	2,320,051,458.5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383,867.92	-111,051,458.5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1,341,123.75	-158,738,222.8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7,105,985.78	275,844,208.6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8,447,109.53	117,105,985.78

法定代表人：江炳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经海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董文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35,246,434.00				1,023,136,034.65				166,476,069.35		160,109,587.96	720,534,495.98	2,705,502,621.9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35,246,434.00				1,023,136,034.65				166,476,069.35		160,109,587.96	720,534,495.98	2,705,502,621.9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348,174.64		-36,425,452.67		11,763,280.08	-21,313,997.9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0,447,365.37		123,246,840.34	153,694,205.7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000,000.00	13,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3,000,000.00	13,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348,174.64		-66,872,818.04		-124,483,560.26	-188,008,203.66
1. 提取盈余公积								3,348,174.64		-3,348,174.6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3,524,643.40		-124,483,560.26	-188,008,203.66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635,246,434.00				1,023,136,034.65				169,824,243.99		123,684,135.29	732,297,776.06	2,684,188,623.99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35,246,434.00				1,023,136,034.65				166,476,069.35		522,843,038.64	837,853,072.75	3,185,554,649.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35,399,814.27	-35,399,814.27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35,246,434.00				1,023,136,034.65				166,476,069.35		558,242,852.91	802,453,258.48	3,185,554,649.3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98,133,264.95	-81,918,762.50	-480,052,027.4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40,961,085.89	63,779,018.22	-277,182,067.6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													



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7,172,179.06	-145,697,780.72	-202,869,959.78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7,172,179.06	-145,697,780.72	-202,869,959.78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35,246,434.00				1,023,136,034.65				166,476,069.35	160,109,587.96	720,534,495.98	2,705,502,621.94

法定代表人：江炳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经海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董文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其他综	专项储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股	合收益	备			
一、上年期末余额	635,246,434.00				706,772,999.65				157,874,303.40	946,415,275.37	2,446,309,012.4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35,246,434.00				706,772,999.65				157,874,303.40	946,415,275.37	2,446,309,012.4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348,174.64	-33,391,071.60	-30,042,896.96
（一）综合收益总额										33,481,746.44	33,481,746.4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348,174.64	-66,872,818.04	-63,524,643.40
1. 提取盈余公积									3,348,174.64	-3,348,174.6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3,524,643.40	-63,524,643.4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35,246,434.00				706,772,999.65				161,222,478.04	913,024,203.77	2,416,266,115.46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35,246,434.00				706,772,999.65				157,874,303.40	1,125,094,189.45	2,624,987,926.5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35,246,434.00				706,772,999.65				157,874,303.40	1,125,094,189.45	2,624,987,926.5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8,678,914.08	-178,678,914.0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1,506,735.02	-121,506,735.0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7,172,179.06	-57,172,179.06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7,172,179.06	-57,172,179.06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35,246,434.00				706,772,999.65				157,874,303.40	946,415,275.37	2,446,309,012.42

法定代表人：江炳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经海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董文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经国家经贸委国经贸企改〔1998〕560 号文批准，由国家电力公司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总厂作为独家发起人，于 1999 年 8 月 25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1999〕102 号文批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000 万股，以募集设立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成立于 1999 年 9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 A 股上市。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35,246,434.00 元，其中：国家电力公司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总厂持有 319,276,722 股，持有股本比例为 50.26%；社会流通 A 股 315,969,712 股，持有股本比例为 49.74%。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100000028721

企业法人组织机构代码：71625224—6

法定代表人：江炳思

住所：南京市江宁开发区水阁路 39 号

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经营范围：继电保护系统、控制系统、电力自动化系统、监测系统、管理信息系统、调度自动化系统、轨道交通等工业自动化系统、节能减排系统、储能工程系统、新能源及新技术的利用与开发系统、大坝及岩土工程系统、水电水资源自动化和信息化系统、视频监控及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计算机信息集成系统等的开发、设计、生产制造、销售、技术支持和咨询服务；高低压电器及传动设备、智能测试设备、智能仪器仪表等产品的研发、设计、制造、销售和服务；电力行业（新能源发电）建设工程、环境保护及水处理工程、电力及工矿企业建设工程等的开发、设计、生产、销售、技术支持、咨询服务、项目管理、工程总承包；本企业自产产品和技术的出口业务；公司生产科研用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

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国家电力公司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总厂，最终控制方为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简称
1	南京国电南自自动化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南自自动化
2	南京国电南自电网自动化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南自电网
3	南京国电南自软件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软件工程
4	南京国电南自城乡电网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城乡电网
5	中国华电电站装备工程集团南京输变电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输变电
6	南京国电南自电力自动化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南京南自电力



序号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简称
7	北京华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华电信息
8	北京国电南自亿通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南自亿通
9	南京南自科林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南自科林
10	南京南自电力仪表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电力仪表
11	南京国电南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新能源科技
12	南京国电南自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新能源工程
13	南京河海南自水电自动化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河海水电
14	南京国电南自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轨道交通
15	南京国铁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国铁电气
16	南京南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南自信息
17	南京尚安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尚安数码
18	南京国电南自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南自电气
19	南京南自成套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南自成套
20	南京国电南自风电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南自风电
21	南京费迪电气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费迪电气
22	南京电力自动化研究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研究所
23	南京国电南自美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南自美康
24	江苏国电南自海吉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南自海吉
25	重庆海吉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重庆海吉
26	江苏国电南自电力自动化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江苏南自电力
27	南京国电南自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南自科技园
28	南京南自高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南自高盛
29	武汉天和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武汉天和
30	江苏上能新特变压器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江苏上能
31	中国华电常州变压器工程技术中心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常州变压器
32	南京国电南自软件产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软件产业
33	南京国电南自储能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南自储能
34	南京国电南自美卓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南自美卓
35	南京华盾电力信息安全测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华盾信息
36	河南省省直华电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省直节能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25）收入”。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C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D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投资的会计政策见本附注“五、（14）长期股权投资”。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⑤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下跌“严重”的标准为：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50%；

公允价值下跌“非暂时性”的标准为：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p>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p>	<p>单项应收款项账面余额不低于 500 万元的应收款项。</p>
<p>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p>	<p>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p>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p>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p>	
<p>账龄组合</p>	<p>账龄分析法</p>

--	--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	1
其中：1 年以内分项，可添加行		
1—2 年	3	3
2—3 年	10	10
3 年以上		
3—4 年	30	30
4—5 年	30	30
5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客户公司破产、清算、解散、法律诉讼等。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12.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①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②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3.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

- (1) 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2) 公司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 (3) 公司已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4)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14.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五、(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五、(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④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15.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5	3	2.77—4.8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7—15	3	6.47—13.86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4—5	3	19.40—24.2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6	3	16.17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7	3	13.86—19.4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①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②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③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④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17.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加权平均数按每月月末平均确定)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①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a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b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②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 据
土地使用权	30-50 年	出让合同
专有技术	5-30 年	

每年度终了,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 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③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a 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 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 b 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 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 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 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①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 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 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 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 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a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 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 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 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 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 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0.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 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 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 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 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 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 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 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 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1.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租入房屋装修支出。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

22.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计划。本公司按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的一定比例缴纳，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②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详见本附注“五、(22) 应付职工薪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23.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a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b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c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4. 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以限制性股票进行股份支付的，职工出资认购股票，股票在达到解锁条件并解锁前不得上市流通或转让；如果最终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未能达到，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本公司取得职工认购限制性股票支付的款项时，按照取得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全额确认一项负债并确认库存股。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但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初始采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并考虑授予权益工具的条款和条件。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增加相应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5. 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一般原则和具体原则：

- ①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② 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③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④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⑤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具体原则：

公司售出商品根据合同约定交货完毕，验收后由买方在送货回执单据上签收，公司与买方确认无误后开具增值税发票，公司按开票金额确认收入。

(2)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①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②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 ②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26.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3) 确认时点

在实际收到款项时予以确认。

2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8.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②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②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2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3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13%、6%
消费税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收入计征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5%、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见以下说明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15%
南京国电南自电网自动化有限公司	15%
南京国电南自软件工程有限公司	15%
南京国电南自城乡电网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	15%
南京南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5%
南京河海南自水电自动化有限公司	15%
南京国电南自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15%
南京国铁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15%
江苏国电南自海吉科技有限公司	15%
重庆海吉科技有限公司	15%
南京南自科林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15%
南京国电南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
南京南自电力仪表有限公司	15%
江苏上能新特变压器有限公司	15%
南京国电南自美卓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15%
武汉天和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5%

说明:除上述公司外的其他公司按 25%缴纳所得税。

2. 税收优惠

(1) 所得税

公司名称	适用税率	适用税率说明
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15%	高新技术企业
南京国电南自电网自动化有限公司	15%	高新技术企业
南京国电南自软件工程有限公司	15%	高新技术企业
南京国电南自城乡电网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	15%	高新技术企业
南京南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5%	高新技术企业
南京河海南自水电自动化有限公司	15%	高新技术企业
南京国电南自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15%	高新技术企业
南京国铁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15%	高新技术企业
江苏国电南自海吉科技有限公司	15%	高新技术企业
重庆海吉科技有限公司	15%	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
南京南自科林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15%	高新技术企业
南京国电南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	高新技术企业
南京南自电力仪表有限公司	15%	高新技术企业
江苏上能新特变压器有限公司	15%	高新技术企业
南京国电南自美卓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15%	高新技术企业
武汉天和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5%	高新技术企业

(2) 增值税

公司名称	税收优惠政策	税收优惠政策说明
南京国电南自软件工程有限公司	增值税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即征即退	详见说明
南京国电南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增值税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即征即退	详见说明
南京国电南自城乡电网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	增值税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即征即退	详见说明
南京国电南自电力自动化有限公司	增值税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即征即退	详见说明
南京河海南自水电自动化有限公司	增值税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即征即退	详见说明
南京国电南自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增值税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即征即退	详见说明
南京南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增值税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即征即退	详见说明
南京南自电力仪表有限公司	增值税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即征即退	详见说明
南京南自科林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增值税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即征即退	详见说明
江苏国电南自海吉科技有限公司	增值税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即征即退	详见说明

公司名称	税收优惠政策	税收优惠政策说明
重庆海吉科技有限公司	增值税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即征即退	详见说明
南京国电南自美卓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增值税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即征即退	详见说明
南京尚安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增值税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即征即退	详见说明
南京国铁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增值税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即征即退	详见说明
南京华盾电力信息安全测评有限公司	增值税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即征即退	详见说明
南京南自成套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福利企业增值税实行即征即退	详见说明

3. 其他

说明：1、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对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7% 的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2、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7]92号）和《国家税务总局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税收优惠政策征管办法的通知》（国税发[2007]67号）文件，该公司于 2008 年 3 月 14 日经南京市鼓楼区国家税务局批准，从 2007 年 7 月 1 日起可享受促进残疾人就业税收优惠政策，即所支付的残疾人工资 100% 加计扣除，增值税实行即征即退。

3、除上述公司以外增值税按法律规定税率缴纳，不享受增值税优惠政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52,198.94	90,500.30
银行存款	628,611,831.08	547,810,938.02
其他货币资金	215,692,004.26	150,633,232.62
合计	844,456,034.28	698,534,670.9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说明：

1、其他货币资金主要系银行承兑汇票、保函的保证金；

2、公司在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立银行账户的存款，期初余额 521,088,361.93 元，期末余额 608,327,344.37 元，本期存款利息 2,967,427.92 元；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冻结银行存款		291,620.35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85,659,894.98	121,360,626.60
保函保证金	25,832,109.28	29,272,606.02
信用证保证金	4,200,000.00	
合 计	215,692,004.26	150,924,852.97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57,373,123.49	178,948,909.30
商业承兑票据	91,604,704.87	5,116,822.00
合计	248,977,828.36	184,065,731.3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382,979,584.93	
商业承兑票据	67,128,664.85	
合计	1,450,108,249.78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168,101,396.59	100.00	462,445,533.49	8.95	4,705,655,863.10	4,564,258,551.08	100.00	350,035,351.89	7.67	4,214,223,199.1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5,168,101,396.59	/	462,445,533.49	/	4,705,655,863.10	4,564,258,551.08	/	350,035,351.89	/	4,214,223,199.1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965,343,842.11	29,653,438.42	1.00
1 年以内小计	2,965,343,842.11	29,653,438.42	1.00
1 至 2 年	1,150,432,250.90	34,512,967.52	3.00
2 至 3 年	408,755,539.81	40,875,553.98	1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64,734,456.19	79,420,336.86	30.00
4 至 5 年	144,074,386.95	43,222,316.08	30.00
5 年以上	234,760,920.63	234,760,920.63	100.00
合计	5,168,101,396.59	462,445,533.49	8.9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以账龄作为风险特征组成类似信用特征组合。

公司期末无单项金额不重大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12,731,887.6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21,706.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单位一	249,304,782.63	4.82	7,389,887.00
单位二	229,286,856.59	4.44	3,379,151.76
单位三	186,256,738.32	3.60	1,862,567.38
单位四	95,367,655.33	1.85	2,825,456.79
单位五	90,636,268.00	1.75	2,719,088.04
合计	850,852,300.87	16.46	18,176,150.97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27,529,439.34	65.92	272,590,860.65	78.65
1至2年	55,394,739.19	16.05	41,051,429.49	11.85
2至3年	32,750,495.69	9.49	14,841,654.35	4.28
3年以上	29,482,765.45	8.54	18,084,673.96	5.22
合计	345,157,439.67	100.00	346,568,618.45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为83,755,446.33元，主要为已预付尚未完成交易而未结算。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单位一	55,356,000.00	16.04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单位二	23,683,720.00	6.86
单位三	22,295,592.32	6.46
单位四	17,419,712.73	5.05
单位五	13,000,000.00	3.77
合计	131,755,025.05	38.18

7、 应收利息

适用 不适用

8、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35,108,337.21	100	31,194,818.63	13.27	203,913,518.58	229,933,540.69	100	25,158,532.72	10.94	204,775,007.9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35,108,337.21	/	31,194,818.63	/	203,913,518.58	229,933,540.69	/	25,158,532.72	/	204,775,007.9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42,474,498.37	1,424,744.99	1.00
1 年以内小计	142,474,498.37	1,424,744.99	1.00
1 至 2 年	29,258,601.15	877,758.06	3.00

2 至 3 年	19,430,858.88	1,943,085.89	1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9,674,545.61	2,902,363.69	30.00
4 至 5 年	14,604,238.86	4,381,271.66	30.00
5 年以上	19,665,594.34	19,665,594.34	100.00
合计	235,108,337.21	31,194,818.63	13.2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以账龄作为风险特征组成类似信用特征组合。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268,611.6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232,325.78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差旅费借款	26,718,785.59	31,904,743.57
其他	54,258,676.70	51,362,944.16
投标保证金及履约保证金	154,130,874.92	146,665,852.96
合计	235,108,337.21	229,933,540.69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投标保证金	11,421,177.70	5 年以内 11,418,118.70 元，5 年以上 3,059 元。	4.86	160,517.53
单位二	投标保证金	10,687,454.00	1 年以内	4.55	106,874.54
单位三	投标保证金	8,600,000.00	1 年以内	3.66	86,000.00

单位四	往来款	5,455,934.58	1 年以内 599,000.00 元, 3-5 年 4,856,934.58 元。	2.32	1,463,070.37
单位五	往来款	4,910,042.81	1 年以内	2.09	49,100.43
合计	/	41,074,609.09	/	17.48	1,865,562.87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无

其他说明:

无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56,259,501.68	53,397,529.01	302,861,972.67	298,342,037.50	50,296,604.68	248,045,432.82
在产品	470,393,077.68	8,601,891.15	461,791,186.53	489,707,602.25	9,610,072.68	480,097,529.57
库存商品	363,444,555.63	1,736,114.07	361,708,441.56	311,275,438.91	867,303.26	310,408,135.65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自制半成品	59,987,797.77	7,931,640.59	52,056,157.18	101,783,152.90	7,931,640.59	93,851,512.31
合计	1,250,084,932.76	71,667,174.82	1,178,417,757.94	1,201,108,231.56	68,705,621.21	1,132,402,610.35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50,296,604.68	5,021,815.22		1,920,890.89		53,397,529.01
在产品	9,610,072.68	103,067.69		1,111,249.22		8,601,891.15
库存商品	867,303.26	868,810.81				1,736,114.07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自制半成品	7,931,640.59				7,931,640.59
合计	68,705,621.21	5,993,693.72		3,032,140.11	71,667,174.82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无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缴所得税(在国外缴纳)		130,508.24
待抵扣增值税	14,504,603.41	45,223,773.32
预缴所得税	395,490.83	132,301.04
合计	14,900,094.24	45,486,582.60

1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 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 权益工具:	452,970,916.66	84,441,269.11	368,529,647.55	482,835,816.50	84,441,269.11	398,394,547.39
按公允价 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 量的	452,970,916.66	84,441,269.11	368,529,647.55	482,835,816.50	84,441,269.11	398,394,547.39
合计	452,970,916.66	84,441,269.11	368,529,647.55	482,835,816.50	84,441,269.11	398,394,547.39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大唐桂冠合山发电有限公司	94,159,600.00			94,159,600.00	81,673,400.00			81,673,400.00	8.38	
北京国电南自安思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2,500,000.00			2,500,000.00	2,500,000.00			2,500,000.00	50	
深圳市南络电力自动化有限公司	267,869.11			267,869.11	267,869.11			267,869.11	17	
南京南自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21.28	
深圳国电南思系统控制有限公司	22,046,261.80		720,000.00	21,326,261.80					16.76	720,000.00
南自低压设备配套有限公司	1,592,085.59			1,592,085.59					9.41	48,000.00
华信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3,750,000.00			3,750,000.00					3	2,220,000.00
中船重工（重庆）海装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288,000,000.00			288,000,000.00					14.19	1,877,644.67
中国华电集团科学技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	
中铁电化集团南京有限公司	30,000,000.00		12,000,000.00	18,000,000.00					1	3,184,969.55
南京河西新城新型有轨电车建设有限公司	29,520,000.00		17,144,899.84	12,375,100.16					8.68	
合计	482,835,816.50		29,864,899.84	452,970,916.66	84,441,269.11			84,441,269.11	/	8,050,614.22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84,441,269.11			84,441,269.11
本期计提				
其中：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本期减少				
其中：期后公允价值回升转回	/			
期末已计提减值金余额	84,441,269.11			84,441,269.11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4、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5、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上海克硫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200,847.30			2,789,476.05						13,990,323.35
江苏西电南自智能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10,774,444.65			-9,727,551.59						1,046,893.06
华电分布式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59,352,554.37			-3,270,495.97						156,082,058.40
扬州国电南自开关有限公司	21,277,367.93			-5,711,985.35						15,565,382.58
南京南自电控自动化有限公司	2,915,497.05			668,447.37			551,800.00			3,032,144.42
南京国铁电气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1,085,179.53			101,414.73						1,186,594.26
北京华电南自控系统有限公司				173,943.70				9,208,770.06		9,382,713.76
小计	206,605,890.83			-14,976,751.06			551,800.00	9,208,770.06		200,286,109.83
合计	206,605,890.83			-14,976,751.06			551,800.00	9,208,770.06		200,286,109.83

16、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17、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仪器仪表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27,039,843.25	361,313,827.77	39,435,579.08	81,534,545.90	40,439,753.43	1,849,763,549.43
2. 本期增加金额	5,790,823.65	8,998,376.46	607,161.39	59,062,860.74	9,690,096.63	84,149,318.87
(1) 购置		5,058,715.77	607,161.39	17,145,555.16	5,145,708.19	27,957,140.51
(2) 在建工程转入	5,790,823.65	3,939,660.69				9,730,484.34
(3) 企业合并增加						
(4) 预转固分类调整				41,917,305.58	4,544,388.44	46,461,694.02
3. 本期减少金额	12,841,551.31	36,922,980.16	901,406.00	8,165,512.20	2,500,988.75	61,332,438.42
(1) 处置或报废		3,302,837.45	901,406.00	8,165,512.20	2,500,988.75	14,870,744.40
(2) 预转固分类调整	12,841,551.31	33,620,142.71				46,461,694.02
4. 期末余额	1,319,989,115.59	333,389,224.07	39,141,334.47	132,431,894.44	47,628,861.31	1,872,580,429.8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28,413,979.04	92,844,280.11	29,459,651.00	59,165,137.71	18,917,948.39	328,800,996.25
2. 本期增加金额	42,990,033.34	35,719,215.50	4,080,593.41	19,269,344.66	7,685,284.58	109,744,471.49
(1) 计提	42,990,033.34	35,719,215.50	4,080,593.41	19,269,344.66	7,685,284.58	109,744,471.49
3. 本期减少金额		3,126,330.96	946,918.53	5,223,747.07	902,539.78	10,199,536.34
(1) 处置或报废		3,126,330.96	946,918.53	5,223,747.07	902,539.78	10,199,536.34
4. 期末余额	171,404,012.38	125,437,164.65	32,593,325.88	73,210,735.30	25,700,693.19	428,345,931.4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48,585,103.21	207,952,059.42	6,548,008.59	59,221,159.14	21,928,168.12	1,444,234,498.48
2. 期初账面价值	1,198,625,864.21	268,469,547.66	9,975,928.08	22,369,408.19	21,521,805.04	1,520,962,553.18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国电南自智能电力设备（扬州）产业园（一期）房屋	43,733,709.02
国电南自智能电力设备（扬州）产业园（一期）设备	3,761,054.38
江宁智能电网产业园房屋	13,960,177.85
新模范马路 46 号院房屋	2,163,055.11
国电南自（浦口）数字化电厂产业园研发楼	103,440,504.40
合计	167,058,500.76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国电南自（江宁）智能电网产业园厂房（B 楼、C 楼）	150,767,667.14	竣工决算未办理完毕
江苏上能办公楼、食堂及厂房	75,687,739.76	竣工决算未办理完毕

18、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中国（南京）电力工业自动化产业园	49,604,573.40		49,604,573.40	45,414,809.67		45,414,809.67
330KV 级及以下特种变压器/电抗器研发制造基地	11,770,750.66		11,770,750.66	11,165,074.26		11,165,074.26
国电南自（江宁）智能电网产业园	643,441.69		643,441.69	1,623,752.01		1,623,752.01
合计	62,018,765.75		62,018,765.75	58,203,635.94		58,203,635.9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中国（南京）电力工业自动化产业园	2,120,000,000.00	45,414,809.67	4,189,763.73			49,604,573.40	2.34	主体施工尚未开始				自有资金
330KV 级及以下特种变压器/电抗器研发制造基地	500,000,000.00	11,165,074.26	2,009,988.73	1,015,150.94	389,161.39	11,770,750.66	21.56	主体已完工				自有资金
国电南自（江宁）智能电网产业园	500,000,000.00	1,623,752.01	6,404,871.05	7,385,181.37		643,441.69	119.86	已竣工	14,256,467.11			银行借款及募集资金
国电南自（浦口）数字化电厂产业园	210,000,000.00		1,330,152.03	1,330,152.03			158.56	已竣工	16,144,635.93			银行借款
合计	3,330,000,000.00	58,203,635.94	13,934,775.54	9,730,484.34	389,161.39	62,018,765.75	/	/	30,401,103.04		/	/

说明：

1、根据公司 2010 年第十一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投资设立“南京国电南自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暨建设“中国（南京）电力工业自动化产业园”的议案》、2011 年第四次临时董事会会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南京国电南自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投资组建“南京南自高盛科技园项目开发公司”的议案》，中国（南京）电力工业自动化产业园项目预计总投资约 21.2 亿元（其中现金支出 19.1 亿元）。

2、330KV 级及以下特种变压器/电抗器研发制造基地是公司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增加并表子公司江苏上能新特变压器有限公司发生的投资，该投资已取得常州市天宁区发展和改革局备案通知书。本项目是由厂房、生产车间、办公大楼及员工宿舍组成。厂房、生产车间和办公大楼已投入使用，员工宿舍处于内部装修阶段。

3、根据公司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投资建设“国电南自（江宁）智能电网产业园”暨设立“南京国电南自智能电网有限公司”的议案》，国电南自（江宁）智能电网产业园项目预计总投资 5 亿元，期末该项目累计发生投资 59,929.15 万元，其中土地使用权投资 8,607.94 万元。（江宁）智能电网产业园厂房已于 2014 年办理竣工验收手续并陆续投入使用，公司 2014 年根据初步决算数据进行了预转固处理。本报告期末国电南自（江宁）智能电网产业园项目竣工决算尚未完全办理完毕。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9、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0、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1、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2、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58,063,025.90	313,227,574.99	867,861.51	133,300,414.95	705,458,877.35
2. 本期增加金额		38,591,733.08		13,543,934.28	52,135,667.36
(1) 购置				13,543,934.28	13,543,934.28

(2) 内部研发		38,591,733.08			38,591,733.08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58,063,025.90	351,819,308.07	867,861.51	146,844,349.23	757,594,544.71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8,636,090.83	111,332,854.50	208,703.08	75,917,501.20	206,095,149.61
2. 本期增加金额	5,519,285.33	58,310,474.12	86,789.12	10,277,695.44	74,194,244.01
(1) 计提	5,519,285.33	58,310,474.12	86,789.12	10,277,695.44	74,194,244.0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4,155,376.16	169,643,328.62	295,492.20	86,195,196.64	280,289,393.6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2,369,391.63			2,369,391.63
(1) 计提		2,369,391.63			2,369,391.63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369,391.63			2,369,391.63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33,907,649.74	179,806,587.82	572,369.31	60,649,152.59	474,935,759.46
2. 期初账面价值	239,426,935.07	201,894,720.49	659,158.43	57,382,913.75	499,363,727.74

说明：1、本期摊销额 74,194,244.01 元；

2、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34.39%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4、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电厂类研发项目	32,107,729.60	60,094,013.51		24,707,011.90	33,195,488.86		34,299,242.35
电网自动化类研发项目	13,863,595.74	31,720,817.18		13,884,721.18	4,287,708.93		27,411,982.81
水电类研发项目	3,873,252.60	10,055,290.19			3,689,143.27		10,239,399.52
智能一次设备类研发		18,487,456.87			12,999,961.96		5,487,494.91
监控类研发项目		3,226,155.29			172,851.27		3,053,304.02
轨道交通类研发		12,917,738.53			3,351,939.03		9,565,799.50
合计	49,844,577.94	136,501,471.57		38,591,733.08	57,697,093.32		90,057,223.11

说明：

- 1、本期开发支出占本期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总额的比例 51.57%；
- 2、本期公司通过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期末账面价值的比例 8.13%。

25、商誉

√适用 □不适用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中国华电电站装备工程集团南京输变电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2,185,677.63					2,185,677.63
南京河海南自水电自动化有限公司	31,480.59					31,480.59
重庆海吉科技有限公司	11,391,609.84					11,391,609.84
合计	13,608,768.06					13,608,768.06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重庆海吉科技有限公司	11,391,609.84					11,391,609.84
合计	11,391,609.84					11,391,609.8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 ①本公司因以前年度购买中国华电电站装备工程集团南京输变电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70%少数股权而增加的投资成本，与应享有中国华电电站装备工程集团南京输变电成套设备有限公司在交易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为 2,185,677.63 元；

②因以前年度购买南京河海南自水电自动化有限公司 46.83%少数股权而增加的投资成本，与应享有南京河海南自水电自动化有限公司在交易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为 31,480.59 元；

中国华电电站装备工程集团南京输变电成套设备有限公司和南京河海南自水电自动化有限公司资产经营状况正常，与其相关的商誉不存在减值情形。

③因以前年度购买重庆海吉科技有限公司 70%的股权而增加的投资成本，与应享有重庆海吉科技有限公司在交易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形成商誉 11,391,609.84 元。

公司收购重庆海吉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海吉”）后经营业绩未达到预期，重庆海吉未来收益实现的不确定性增强，从而导致重庆海吉股东权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降低，出现减值迹象。2014 年，公司按《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以最近未来 5 年财务预算和 11%的税前折现率预计重庆海吉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及超过 5 年财务预算之后年份的现金流量均保持稳定的基础上测算永续年期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经测算，重庆海吉净资产的公允价值较原收购时下降 2,362.69 万元，按持股比例计算享有股东权益部分下降 1,653.82 万元，对其全额计提商誉减值 11,391,609.84 元。该项减值使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减少 11,391,609.84 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该事项已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审议

26、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56,291,558.03	72,230,908.50	443,899,505.82	61,976,422.9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80,291,570.35	27,087,278.96	167,985,864.09	25,279,077.87
可抵扣亏损	95,832,878.95	14,374,931.84	95,832,878.95	14,374,931.84
合计	732,416,007.33	113,693,119.30	707,718,248.86	101,630,432.6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	1,702,324.60	324,304.73	4,941,173.61	1,048,803.63

产评估增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合计	1,702,324.60	324,304.73	4,941,173.61	1,048,803.6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07,218,239.49	117,575,541.91
可抵扣亏损	418,525,464.49	276,523,216.78
合计	625,743,703.98	394,098,758.69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4			
2015			
2016	4,843,027.78	5,121,770.03	
2017	1,532,643.67	3,561,041.90	
2018	88,062,648.92	89,266,529.80	
2019	152,249,988.40	178,573,875.05	
2020	171,837,155.72		
合计	418,525,464.49	276,523,216.78	/

28、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	3,289,116.88	5,598,048.38
预付土地出让金	720,061,132.65	720,061,132.65
合计	723,350,249.53	725,659,181.03

说明: 预付土地款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南自科技园 2010 年 12 月 28 日以公开出让的方式取得 NO.2010G59 地块(新模范马路 38 号)的国有土地使用权, 而向南京市国土资源局缴纳的土地出让金。由于建设规划方案处于上报审批中, 尚未取得新模范马路 38 号地块的土地使用权证。

29、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1,973,600,000.00	1,705,700,000.00
合计	1,973,600,000.00	1,705,700,000.0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0、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1、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2、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267,515,156.61	196,396,413.21
银行承兑汇票	1,157,603,000.40	879,341,802.56
合计	1,425,118,157.01	1,075,738,215.77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3、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付采购货款	3,223,847,207.91	2,691,262,079.89
合计	3,223,847,207.91	2,691,262,079.8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未付采购货款	224,408,897.41	合同未执行完毕，尚未结算
合计	224,408,897.41	/

34、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265,663,447.15	292,087,137.04
合计	265,663,447.15	292,087,137.0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货款	35,011,191.99	预收客户货款，合同未执行完毕
合计	35,011,191.99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443,368.02	716,887,414.10	719,590,134.78	740,647.3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3,056,954.60	93,056,954.60	
三、辞退福利		87,634.00	87,634.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443,368.02	810,032,002.70	812,734,723.38	740,647.34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83,503,234.04	483,503,234.04	
二、职工福利费		35,161,135.56	35,161,135.56	
三、社会保险费	2,688,151.16	48,817,590.63	51,483,950.27	21,791.52
其中：医疗保险费	2,688,151.16	44,742,280.89	47,408,640.53	21,791.52
工伤保险费		2,899,478.86	2,899,478.86	
生育保险费		1,175,830.88	1,175,830.88	
四、住房公积金		28,582,152.94	28,582,152.94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55,216.86	8,997,615.75	9,033,976.79	718,855.82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劳动保护费		2,602,184.50	2,602,184.50	
九、劳务派遣费(劳务费)		109,223,500.68	109,223,500.68	
合计	3,443,368.02	716,887,414.10	719,590,134.78	740,647.3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70,811,484.28	70,811,484.28	
2、失业保险费		5,283,714.92	5,283,714.92	
3、企业年金缴费		16,961,755.40	16,961,755.40	
合计		93,056,954.60	93,056,954.60	

36、应交税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3,803,034.28	34,471,589.13
消费税		
营业税	607,600.15	576,681.89
企业所得税	70,536,354.61	31,744,831.85
个人所得税	5,462,071.29	3,305,704.75
城市维护建设税	4,825,613.82	2,685,003.86
房产税	1,147,695.30	758,020.66
教育费附加	2,324,054.72	1,891,758.55
土地使用税	486,663.91	622,615.71
印花税	377,469.06	260,188.74
地方综合基金	158,005.93	153,540.26
合计	139,728,563.07	76,469,935.40

37、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企业债券利息	10,840,164.38	21,698,630.16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10,840,164.38	21,698,630.16

说明：上述企业债券利息是公司发行的短期融资券利息。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8、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54,373,093.66	40,252,987.45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合计	54,373,093.66	40,252,987.45

说明：上述应付普通股股利是公司子公司应付少数股东的股利，本期末无超过1年以上未支付的应付股利。

39、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基建工程款	26,410,982.11	213,121,575.09
外部往来	109,887,475.95	40,706,121.52
投标保证金	12,836,285.39	14,885,519.64
押金	927,144.00	3,929,881.86
履约保证金	133,800.00	2,000,000.00
暂收代垫款	6,129,067.99	6,296,660.31
保函保证金	6,199,632.00	90,276.00
其他	122,126,809.39	281,031,508.14
合计	284,651,196.83	562,061,542.5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质保金	557,377.33	基建质保金未到期
工程设备款	2,110,372.07	工程设备的尾款
暂收代垫款	5,693,000.00	暂收代垫
工程款	19,550,000.00	往来款项
往来款	8,000,000.00	高新区管委会基建往来款
合计	35,910,749.40	/

40、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1、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3,000,000.00	65,0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合计	33,000,000.00	65,000,000.00

42、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短期融资券		
合计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14 国电南自 CP001	100	2014 年 5 月 6 日	365 天		600,000,000.00		33,000,000.00		633,000,000.00	
15 国电南自 CP001	100	2015 年 6 月 30 日	366 天			400,000,000.00	8,784,000.00			400,000,000.00
15 国电南自 CP002	100	2015 年 9 月 24	366 天			200,000,000.00	2,056,164.38			200,000,000.00
合计	/	/	/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43,840,164.38		633,000,000.00	600,000,000.00

43、长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82,000,000.00	115,000,000.00
合计	82,000,000.00	115,000,000.00

44、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166,000,000.00
		166,000,000.00

46、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7、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8、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12,882,857.50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其他			

合计		12,882,857.50	/

说明:

1) 公司与子公司南自储能外方股东 Energy Storage Solutions International Limited 因《合资经营补充合同》纠纷, Energy Storage Solutions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为申请人, 以本公司为被申请人申请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 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 2015 年 11 月 27 日出具【2015】沪贸仲裁安第 421 号裁决书, 裁决 1、被申请人向申请人支付 187.5 万元美金研发成果奖金; 裁决 2、被申请人向申请人支付人民币 398,250 元补偿申请人因本案支付的律师费; 裁决 3、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仲裁费人民币 209,107.5 元。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7 日向上海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提起撤销【2015】沪贸仲裁安第 421 号仲裁裁决之诉, 上海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6 年 2 月 17 日第一次开庭, 目前尚未判决。公司依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2015】沪贸仲裁安第 421 号裁决书计提预计负债 12,782,857.50 元。

2) 江苏安特鲁食品机械有限公司因房屋租赁纠纷诉公司子公司南自科技园, 标的额 23 万元, 目前未开庭。预计承担赔偿责任 10 万元以内, 公司计提预计负债金额 10 万元。

49、递延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9,552,803.83	21,000,000.00	10,830,000.00	59,722,803.83	
合计	49,552,803.83	21,000,000.00	10,830,000.00	59,722,803.83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南京国家智能电网产业集聚发展试点重点项目补助	37,983,333.33		8,600,000.00		29,383,333.33	
2012 年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拨款-基于新型传感的智能电网控制系统	8,200,000.00				8,200,000.00	
科技局对东大 863 课题拨款	600,000.00				600,000.00	
节能型提效型电除尘电源控制系统	193,000.00				193,000.00	
电力系统领域专利信息利用与开发	146,470.50				146,470.50	
2007 市科技计划项目拨款	200,000.00				200,000.00	
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230,000.00		230,000.00			
楼宇式分布式能源站设备状态在线监测系统	2,000,000.00		2,000,000.00			
基于微电网的虚拟电站及多种能源综合利用技		21,000,000.00			21,000,000.00	



术研究						
合计	49,552,803.83	21,000,000.00	10,830,000.00		59,722,803.83	/

说明：基于微电网的虚拟电站及多种能源综合利用技术研究项目资金系公司收到的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拨付的基于微电网的虚拟电站及多种能源综合利用技术研究项目财政专项补助资金 2,100 万元。

50、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380,000,000.00
2012 年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重大技术创新及产业化资本-国电南自电力电子实验室建设项目	4,120,000.00	4,120,000.00
合计	4,120,000.00	384,120,000.00

说明：

1) 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年初余额 3.8 亿元系中国华电集团公司依据财政部、国资委于 2013 年 12 月 9 日财企【2013】412 号文《财政部国资委关于下达中国华电集团公司 2013 年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的通知》，向本公司拨付的专项资金。

2) 中国华电集团公司获得 2013 年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中 3.8 亿元人民币用于支持本公司“智能电网产业化项目”和“1000MW 超超临界机组大型分散控制系统的研究及产业化应用项目”。2015 年 9 月，根据公司与中国华电集团公司签订的委托贷款合同，此项资金暂作为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对公司的委托贷款形式注入，贷款利率为提款日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实施的 1 年期基准利率下浮 10%。公司本期对该项资金列入短期借款核算。

51、股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35,246,434.00						635,246,434.00

52、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53、资本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029,008,771.32			1,029,008,771.32
其他资本公积	-5,872,736.67			-5,872,736.67
合计	1,023,136,034.65			1,023,136,034.65

54、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5、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6、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7、 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66,476,069.35	3,348,174.64		169,824,243.99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66,476,069.35	3,348,174.64		169,824,243.99

58、 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60,109,587.96	522,843,038.6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35,399,814.27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60,109,587.96	558,242,852.9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447,365.37	-340,961,085.8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348,174.64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63,524,643.40	57,172,179.06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23,684,135.29	160,109,587.9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根据 2015 年 5 月 15 日召开的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635,246,434.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股利 63,524,643.40

元。

59、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515,770,149.61	4,124,270,560.67	4,805,980,121.81	3,732,832,868.17
其他业务	69,626,470.74	24,986,973.61	54,598,191.33	30,812,951.18
合计	5,585,396,620.35	4,149,257,534.28	4,860,578,313.14	3,763,645,819.35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行业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工业-电力自动化设备	5,515,770,149.61	4,124,270,560.67	4,805,980,121.81	3,732,832,868.17
合计	5,515,770,149.61	4,124,270,560.67	4,805,980,121.81	3,732,832,868.17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电网自动化产品	2,065,375,500.12	1,340,795,092.92	1,939,463,620.14	1,291,061,135.17
输变电总承包业务	696,974,738.24	625,551,479.07	282,177,812.65	263,136,635.34
电厂自动化产品	572,733,409.78	362,870,900.87	467,516,848.27	319,850,478.40
新能源产品	1,019,713,835.25	913,054,221.71	547,334,552.47	491,060,465.26
节能减排产品	258,048,051.98	220,310,962.44	273,947,240.33	238,820,166.72
水电自动化产品	170,143,936.42	129,430,598.91	183,691,219.65	174,050,347.26
轨道交通自动化产品	285,178,235.62	174,551,093.36	431,652,787.69	307,101,832.25
信息安防产品	86,110,011.81	53,316,571.94	58,242,507.33	104,701,862.12
智能一次设备产品	328,683,101.42	276,330,049.57	606,306,158.53	535,831,025.12
其他	32,809,328.97	28,059,589.88	15,647,374.75	7,218,920.53
合计	5,515,770,149.61	4,124,270,560.67	4,805,980,121.81	3,732,832,868.17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华东	1,474,136,335.30	1,017,829,445.68	1,567,677,795.78	1,189,908,250.47
华北	1,782,405,094.41	1,376,615,772.88	1,227,094,643.68	970,724,177.35
西北	919,278,286.17	704,711,299.84	542,230,889.87	419,490,802.86
东北	172,965,621.64	134,122,013.14	171,399,233.47	136,316,923.47
华中	638,680,702.47	475,913,034.48	691,778,994.84	535,814,293.59



南方	462,169,939.25	368,189,459.23	566,112,641.21	452,321,415.13
海外	66,134,170.37	46,889,535.42	39,685,922.96	28,257,005.30
合计	5,515,770,149.61	4,124,270,560.67	4,805,980,121.81	3,732,832,868.17

60、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12,196,343.32	10,721,050.2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67,588.75	18,871,805.11
教育费附加	15,131,688.79	13,720,491.69
资源税		
其他	53,273.00	
合计	47,648,893.86	43,313,347.07

61、销售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60,085,801.79	149,681,447.22
业务招待费	102,567,554.62	96,132,509.88
差旅费	38,016,023.00	53,330,321.77
运输费	32,299,797.04	31,735,686.79
中标费	24,711,230.77	34,900,005.07
交通费	6,185,837.05	5,576,955.98
办公费	5,990,857.15	7,656,731.80
代理费	4,352,661.20	490,064.73
广告费	3,171,825.46	1,084,699.47
包装费	2,408,850.82	3,122,223.61
折旧费	2,052,852.81	1,768,829.59
保险费	1,932,388.81	1,737,664.76
水电费	1,884,609.30	2,526,467.91
会议费	713,666.12	2,135,360.31
其他	5,064,483.13	16,551,322.25
合计	391,438,439.07	408,430,291.14

62、管理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技术开发费	198,041,940.21	247,536,277.80
职工薪酬	138,895,514.25	133,925,769.44
折旧及无形资产摊销	119,070,824.40	95,156,629.50

税金	20,726,365.16	13,274,598.31
办公费	8,608,905.81	16,554,264.45
业务招待费	8,526,363.11	6,672,681.40
工会经费	6,694,776.89	7,096,721.23
中介机构费	6,460,738.28	5,394,553.07
交通费	5,791,885.49	5,418,299.73
差旅费	5,393,677.00	7,285,758.92
水电费	4,899,344.38	3,332,352.35
保险费	1,178,541.72	1,052,814.37
董事会费	694,717.98	1,325,462.06
会议费	511,204.44	503,494.76
其他	27,996,072.54	23,072,598.96
合计	553,490,871.66	567,602,276.35

63、财务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10,950,141.51	195,094,839.66
利息收入	-7,252,214.66	-7,622,976.37
汇兑损益	1,368,776.59	-3,029.65
手续费	8,961,845.46	6,127,173.37
其他		315.05
合计	214,028,548.90	193,596,322.06

64、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19,189,584.58	118,413,480.90
二、存货跌价损失	5,993,693.72	52,294,251.48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84,173,400.00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2,369,391.63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11,391,609.84
十四、其他		
合计	127,552,669.93	266,272,742.22

65、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6、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4,976,751.06	-9,592,257.3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7,330,614.22	4,759,805.41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7,646,136.84	-4,832,451.96

67、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29,680.10	10,894,564.36	129,680.1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29,680.10	10,894,564.36	129,680.10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144,467,371.78	133,219,800.74	27,948,317.00
无法支付的款项	580,762.86	1,137,084.11	580,762.86
其他	2,970,642.25	2,396,875.63	2,970,642.25
合计	148,148,456.99	147,648,324.84	31,629,402.2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软件产品增值税返还	115,098,637.39	117,289,356.01	与收益相关
南京国家智能电网产业集聚发展试点重点项目	8,600,000.00	5,016,666.67	与资产相关
高新区管委会财政局	6,63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高新区财政扶持资金			
鼓楼区财政局挖潜改造资金	2,040,000.00	1,246,000.00	与收益相关
楼宇式分布式能源站设备状态在线监测系统政府补助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民政企业税收返还	1,420,417.39	1,802,502.06	与收益相关
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 2013 年度总部企业专项奖励资金	1,380,000.00	6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微电网优化控制技术及其示范应用的合作研发财政补助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南京市高新区财政局补贴(15 年度省级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江宁区财政局 2014 年市级国际服务贸易服务外包专项资金	600,000.00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信局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引导资金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南京市科委省重点企业研发机构能力提升项目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扬州经济开发区财政补助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创新地方补贴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江宁开发区企业发展专用资金	440,000.00		与收益相关
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	327,500.00	810,000.00	与收益相关
知识产权奖励、补助	309,600.00	226,400.00	与收益相关
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230,000.00	236,097.00	与资产相关
节能循环专项奖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169,900.00	170,1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重点研发项目补助(NPS 保护控制软件平台)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江宁区科技局-2015 年科技公共平台建设专项资金(宁财教 2015 836 号)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121,657.00	746,836.00	与收益相关
江宁开发区管委会纳税大户奖励	100,000.00	11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度品牌奖励资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金			
2014 年度南京市市长质量奖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江苏名牌表彰奖励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教计划及人才计划资助	58,000.00	395,000.00	与收益相关
三位一体发展战略促进工业企业专项资金	41,660.00	460,000.00	与收益相关
服务业专线引导资金(创新示范企业奖励)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转型升级专项引导资金		68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南京市省级进口贴息资金		599,000.00	与收益相关
商标奖励款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兴产业引导专项资金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成长企业财务拨款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南京市“五十强”工业企业(集团)奖励		161,843.00	与收益相关
软件专项资金补助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省自然科学基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44,467,371.78	133,219,800.74	/

说明：1、公司软件产品增值税返还系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中对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的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的规定，本期收到的软件产品增值税返还。

2、民政企业税收返还系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7]92号）和《国家税务总局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税收优惠政策征管办法的通知》（国税发[2007]67号）文件的规定，本公司子公司南京南自成套电气设备有限公司于2008年3月14日经南京市鼓楼区国家税务局批准，从2007年7月1日起可享受促进残疾人就业税收优惠政策，即所支付的残疾人工资100%加计扣除，增值税实行即征即退所收到的民政企业税收返还。

以上软件产品增值税返还和民政企业税收返与公司的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并依据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列为经营性收益项目。

68、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934,028.99	2,724,729.28	934,028.9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934,028.99	2,724,729.28	934,028.99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20,000.00	100,000.00	120,000.00
其他	1,080,515.86	1,992,147.03	1,080,515.86
合计	2,134,544.85	4,816,876.31	2,134,544.85

69、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99,440,417.82	76,184,725.63
递延所得税费用	-12,787,185.58	-43,286,146.44
合计	86,653,232.24	32,898,579.1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40,347,437.9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6,052,115.6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8,787,854.7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662,900.3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1,817,813.3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697,630.8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3,355,979.64
所得税费用	86,653,232.24

70、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利息	7,252,214.66	7,622,976.37
政府补助	38,118,317.00	54,105,179.00
备用金借款退回	13,372,446.59	6,257,084.88
其它	1,966,538.35	1,448,021.42
合计	60,709,516.60	69,433,261.67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差旅费及差旅费借款	141,965,126.84	249,520,237.75
技术服务费	21,838,760.54	48,012,334.34
业务招待费	113,049,172.36	105,022,194.00
办公费	27,384,797.59	29,813,119.08
中标费	24,711,230.77	34,900,005.07
会议费	2,613,751.66	5,215,688.82
运输费	32,299,797.04	31,735,686.79
广告费	3,171,825.46	1,084,699.47
保险费	4,151,982.91	2,790,479.13
交通费	12,971,169.39	13,899,634.18
投标保证金支出净额	30,659,166.47	38,657,880.56
水电费	17,265,700.86	5,858,820.26
银票及保函保证金	65,058,771.64	11,994,540.89
其他	32,075,162.08	6,355,600.58
合计	529,216,415.61	584,860,920.92

(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并范围变动影响	615,157.95	
合计	615,157.95	

(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融资租赁借款	166,000,000.00	
合计	166,000,000.00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公司将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向本公司拨付的2013年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专项资金转为委托贷款	380,000,000.00	
合计	380,000,000.00	

7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	------	------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53,694,205.71	-277,182,067.67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27,552,669.93	266,272,742.2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9,744,471.49	93,896,616.78
无形资产摊销	74,194,244.01	60,264,710.9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1,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9,680.10	-10,894,564.3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34,028.99	2,724,729.2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10,950,141.51	195,094,839.6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646,136.84	4,832,451.9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062,686.68	-42,454,528.7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24,498.90	-831,617.7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8,976,701.20	37,761,173.9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47,506,049.20	-171,143,528.3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22,926,736.18	198,291,955.1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8,243,018.58	356,693,913.1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28,764,030.02	547,609,817.97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547,609,817.97	720,831,705.31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1,154,212.05	-173,221,887.34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28,764,030.02	547,609,817.97
其中：库存现金	152,198.94	90,500.3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28,611,831.08	547,519,317.6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8,764,030.02	547,609,817.9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7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15,692,004.26	主要系银行承兑汇票、保函的保证金；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合计	215,692,004.26	/

73、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67,960.32
其中：美元	10,191.08	6.4936	66,176.80
欧元	251.37	7.0952	1,783.52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应收账款			18,619,569.10
其中：美元	2,867,372.35	6.4936	18,619,569.10
欧元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应付账款			7,268,774.58
其中：美元	831,773.43	6.4936	5,401,203.95
欧元	214,477.34	7.0952	1,521,759.62
港币			
瑞士法郎	53,916.45	6.4018	345,162.33
瑞典克朗	840.48	0.7718	648.68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4、套期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本公司子公司北京华电南自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2015 年股权变动，公司不再对其具有控制权。本报告期末将该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6、 其他

无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南京国电南自自动化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电力设备	51		设立
南京国电南自电网自动化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电力设备		100	企业合并
南京国电南自软件工程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电力设备		100	设立
南京国电南自城乡电网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电力自动化产品	100		企业合并
中国华电电站装备工程集团南京输变电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电力自动化产品	100		企业合并
南京国电南自电力自动化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电力设备	98.4		设立
北京华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信息技术开发		60	设立
北京国电南自亿通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电子商务		100	企业合并
南京南自科林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电厂自动化及水处理产品	100		企业合并
南京南自电力仪表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电力自动化设备		55	企业合并
南京国电南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电力自动化产品	60		企业合并
南京国电南自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电力自动化产品	70		企业合并
南京河海南自水电自动化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水电站自动化产品	60.49		企业合并
南京国电南自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电力自动化产品	100		企业合并
南京国铁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	南京	铁路电力		50	设立
南京南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计算机控制及网络技术的软、硬件开发	100		企业合并
南京尚安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计算机控制及网络技术的软、硬件开发		100	企业合并
南京国电南自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电力自动化产品	100		企业合并



南京南自成套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电力设备配套		100	企业合并
南京国电南自风电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仪器仪表	100		企业合并
南京费迪电气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电力设备	99	1	设立
南京电力自动化研究所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电力技术服务	100		企业合并
南京国电南自美康实业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服务业	100		企业合并
江苏国电南自海吉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电力设备	60		设立
重庆海吉科技有限公司	重庆	重庆	电力设备		70	企业合并
江苏国电南自电力自动化有限公司	扬州	扬州	电力设备	100		设立
南京国电南自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	南京	扬州	项目开发	100		设立
南京南自高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项目开发		51	设立
武汉天和股份技术有限公司	武汉	武汉	燃烧控制系统工程	44		企业合并
江苏上能新特变压器有限公司	常州	常州	电力设备	51.13		企业合并
中国华电常州变压器工程技术中心有限公司	常州	常州	电力设备		100	设立
南京国电南自软件产业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项目开发	100		企业合并
南京国电南自储能技术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电力设备	51		设立
南京国电南自美卓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电力设备	67		设立
南京华盾电力信息安全测评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电力设备	100		企业合并
河南省省直华电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郑州	郑州	节能设备	51		设立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公司持有南京国铁电气有限责任公司表决权比例为 50%，该公司董事会成员为 7 名，公司派有 3 名董事且其中一名董事为该公司董事长并控制其财务和经营政策。

公司持有武汉天和股份技术有限公司表决权比例为 44%，该公司董事会成员为 5 名，公司派有 3 名董事且其中一名董事为该公司董事长，能控制其财务和经营政策。

公司对以上两家单位拥有实际控制权，故纳入合并范围。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南京国电南自自动化有限公司	49.00	143,575,934.83	115,517,444.33	534,041,706.91
南京国电南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0.00	-890,855.86		1,705,140.89
南京国电南自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30.00	14,028,345.76	7,966,115.93	27,499,678.07
南京河海南自水电自动化有限公司	39.51	-2,169,029.59		3,201,955.27
江苏国电南自海吉科技有限公司	40.00	-5,164,024.08		9,207,605.53
武汉天和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6.00	-12,802,208.09		17,948,081.44
江苏上能新特变压器有限公司	48.87	-23,846,918.15		9,207,605.53
南京国电南自美卓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21.95	10,887,432.91		69,944,003.9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南京国电南自自动化有限公司	2,405,220,883.34	317,436,818.33	2,722,657,701.67	1,627,335,525.30	0.00	1,627,335,525.30	2,170,922,488.20	303,752,904.21	2,474,675,392.41	1,436,615,441.55		1,436,615,441.55
南京国电南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34,292,668.32	28,321,140.61	162,613,808.93	158,350,956.71	0.00	158,350,956.71	165,178,546.53	34,550,704.77	199,729,251.30	193,239,259.43		193,239,259.43
南京国电南自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891,932,062.05	4,261,090.39	896,193,152.44	638,527,558.89	166,000,000.00	804,527,558.89	487,474,674.67	2,261,483.34	489,736,158.01	418,277,997.22		418,277,997.22
南京河海南自水电自动化有限公司	241,592,781.61	32,320,515.91	273,913,297.52	265,809,133.32	0.00	265,809,133.32	223,036,684.74	34,896,482.39	257,933,167.13	244,339,178.60		244,339,178.60
江苏国电南自海吉科技有限公司	61,044,003.51	16,216,172.51	77,260,176.02	56,386,461.69	0.00	56,386,461.69	81,123,773.19	18,215,035.85	99,338,809.04	64,308,866.35	1,827,820.00	66,136,686.35
武汉天和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41,238,292.47	2,951,728.54	144,190,021.01	112,139,875.60	0.00	112,139,875.60	184,300,734.17	5,128,300.53	189,429,034.70	134,117,742.82	400,060.59	134,517,803.41
江苏上能新特变压器有限公司	444,818,813.23	190,480,440.15	635,299,253.38	602,257,250.41	0.00	602,257,250.41	568,915,631.79	199,804,940.82	768,720,572.61	686,857,701.05	24,228.21	686,881,929.26
南京国电南自美卓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585,531,860.55	92,710,340.00	678,242,200.55	396,075,772.74	0.00	396,075,772.74	506,858,191.43	84,838,197.91	591,696,389.34	452,131,022.63	0.00	452,131,022.63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南京国电南自自动化有限公司	1,960,753,511.63	293,012,111.90	293,012,111.90	323,639,789.22	1,896,361,078.40	226,475,155.08	226,475,155.08	436,528,435.04
南京国电南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6,889,036.22	-2,227,139.65	-2,227,139.65	47,433,340.73	67,080,825.57	-31,194,461.86	-31,194,461.86	44,874,291.50
南京国电南自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803,071,745.55	46,761,152.53	46,761,152.53	-156,385,599.67	537,019,057.59	34,214,755.20	34,214,755.20	5,355,695.97
南京河海南自水电自动化有限公司	181,381,968.41	-5,489,824.33	-5,489,824.33	3,173,506.08	190,069,954.64	-37,046,978.73	-37,046,978.73	-19,026,117.77
江苏国电南自海吉科技有限公司	38,895,115.00	-12,328,408.36	-12,328,408.36	7,795,158.20	54,257,629.59	-20,241,971.85	-20,241,971.85	2,154,539.13
武汉天和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2,049,817.75	-22,861,085.88	-22,861,085.88	5,575,504.28	136,122,906.99	1,769,829.82	1,769,829.82	-22,305,505.05
江苏上能新特变压器有限公司	223,394,200.03	-48,796,640.38	-48,796,640.38	29,567,420.70	479,976,065.40	7,640,828.33	7,640,828.33	22,483,278.86
南京国电南自美卓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427,034,216.00	49,601,061.10	49,601,061.10	-70,129,369.05	420,630,332.98	27,918,249.33	27,918,249.33	-24,686,326.91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华电分布式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工程和技术研究与试验发展; 项目投资; 投资管理	34		权益法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150,759,485.64		370,347,282.53	
非流动资产	309,879,860.89		111,114,747.40	
资产合计	460,639,346.53		481,462,029.93	
流动负债	1,574,468.90		12,778,046.50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1,574,468.90		12,778,046.50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459,064,877.63		468,683,983.43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56,082,058.40		159,352,554.37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7,729,308.35		17,910,341.64
净利润		-9,619,105.80		-11,548,542.07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9,619,105.80		-11,548,542.07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4,204,051.43	47,253,336.46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1,706,255.09	-8,786,871.24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1,706,255.09	-8,786,871.24

其他说明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七相关项目。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公司经营管理层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递交的月度工作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本公司的内部审计师也会审计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并且将有关发现汇报给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二)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

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长期借款以及应付债券。公司目前的政策是固定利率借款占外部借款的 100%。为维持该比例，本公司可能运用利率互换以实现预期的利率结构。尽管该政策不能使本公司完全避免支付的利率超出现行市场利率的风险，也不能完全消除与利息支付波动相关的现金流量风险，但是管理层认为该政策实现了这些风险之间的合理平衡。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本公司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金额较小，因此不存在重大汇率风险。

(三) 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四) 公允价值

公司的金融资产和负债未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不存在公允价值变动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的影响。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国家电力公司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总厂	南京	电力设备	14,421	50.26	50.26
中国华电集团公司	北京	电力	2,078,546.00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他主体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华电分布式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江苏西电南自智能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扬州国电南自开关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南京南自电控自动化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上海克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南京国铁电气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国电南自安思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其他
大唐桂冠合山发电有限公司	其他
南京南自低压设备有限公司	其他
南京河西新城新型有轨电车建设有限公司	其他
中铁电化集团南京有限公司	其他
深圳国电南思系统控制有限公司	其他
中船重工（重庆）海装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其他
扬州电讯仪器厂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哈尔滨辰华电力新技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华电招标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华信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内蒙古华电潮格新能源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内蒙古华电二连浩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国华电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国华电集团科学技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国华电集团物资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华电国际宁夏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华电国际物资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国华电集团其他下属企业	集团兄弟公司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国家电力公司扬州电讯仪器厂	购买材料	42,735.04	
南京南自低压设备配套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		1,794,767.57
江苏西电南自智能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	17,636,981.24	4,357,510.41
扬州国电南自开关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	22,694,488.25	49,749,511.06
南京国铁电气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	4,308,039.91	3,023,705.62
中国华电集团物资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	32,559,437.98	27,175,738.01
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其他下属企业	购买材料	18,682,478.61	
深圳国电南思系统控制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	576,752.12	
南京南自低压设备配套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607,534.19	
南京南自电控自动化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768,938.55	1,719,157.52
国家电力公司扬州电讯仪器厂	接受劳务	3,204,396.40	3,104,001.00
中国华电集团科学技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405,128.21	1,976,068.38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南京南自低压设备配套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300,754.28	554,802.36
扬州国电南自开关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1,898,027.55	553,247.86
江苏西电南自智能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6,483,320.69	5,483,900.11
中国华电集团公司	销售产品	3,490,170.93	3,599,999.99
内蒙古华电二连浩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46,017,223.41	10,380,584.72
内蒙古华电潮格新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16,318,979.02	214,281,751.08
中国华电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228,042,520.10	132,528,349.64
中国华电集团物资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119,906,976.92	138,286,998.70
华电国际宁夏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18,308,696.69	19,302,939.90
华电国际物资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58,123,205.68	152,651,551.93
中国华电集团科学技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433,962.26	
华信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84,917.76	21,367.52
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其他下属企业	销售产品	1,495,534,067.10	598,724,073.46
国家电力公司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总厂	销售产品	2,777.78	146,626.89
大唐桂冠合山发电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2,244,123.48	
中铁电化集团南京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13,048,168.19	44,383,235.59
南自电控自动化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19,382.14	13,201.97
南京河西新城新型有轨电车建设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69,718,701.67
国家电力公司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总厂	提供劳务	104,829.08	165,373.50
江苏西电南自智能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出租房屋	878,735.52	851,510.52
江苏西电南自智能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物业服务	698,444.96	131,689.18
南京南自低压设备配套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62,877.86	128,642.44
南自电控自动化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8,800.00	6,500.00
中铁电化集团南京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5,283,018.86	188,679.25
中国华电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924,528.30
扬州国电南自开关有限公司	出租房屋	2,846,581.38	3,795,441.84
扬州国电南自开关有限公司	物业服务	695,196.00	696,804.00
华电国际物资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943,396.23	
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其他下属企业	技术服务	13,212,547.18	11,662,004.40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江苏西电南自智能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房屋	878,735.52	851,510.52
扬州国电南自开关有限公司	房屋	2,846,581.38	3,795,441.84

(4). 关联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国家电力公司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总厂	16,000,000.00	2015年5月4日	2015年6月24日	

公司本期向国家电力公司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总厂拆借资金 16,000,000 元，拆借时间为 2015 年 5 月 4 日至 2015 年 6 月 24 日，公司报告期内进行整改，收取了资金占用利息。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00.19	367.61

(8). 其他关联交易

(1) 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提供长短期借款，期初余额 23,000.00 万元，本期增加 50,000.00 万元，本期偿还 54,500.00 万元，期末余额 18,500.00 万元。本期公司向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支付贷款利息 14,299,388.81 元。

(2) 本报告期，本公司以承兑汇票向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贴现，贴现票面金额 41,000 万元，支付贴现利息 7,960,815 元。

(3) 公司在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立银行账户的存款：期初余额 521,088,361.93 元，期末余额 608,327,344.37 元，本期存款利息 2,967,427.92 元。

(4) 中国华电集团公司获得 2013 年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中 3.8 亿元人民币用于支持本公司“智能电网产业化项目”和“1000MW 超超临界机组大型分散控制系统的研究及产业化应用项目”。2015 年 9 月，根据公司与中国华电集团公司签订的委托贷款合同，此项资金暂作为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对公司的委托贷款形式注入，贷款利率为提款日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实施的 1 年期基准利率下浮 10%。本期公司向中国华电集团公司支付委托贷款利息 31,507,700.00 元。

(5) 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向公司控股子公司-南京国电南自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提供融资租赁借款 16,600 万元，本期计提利息 2,098,055.55 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国家电力公司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总厂	992,202.74	714,315.15	1,778,491.70	717,240.65
应收账款	国家电力公司扬州电讯仪器厂	392,062.36	387,080.80	392,062.36	117,618.71
应收账款	北京国电南自安思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1,224,189.78	1,224,189.78	1,224,189.78	1,224,189.78
应收账款	南京南自低压设备配套有限公司	692,147.33	12,400.47	363,765.09	3,637.65
应收账款	上海克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410.00	4,410.00	4,410.00	4,410.00
应收账款	南京南自电控自动化有限公司	65,290.00	55,738.00	56,490.00	16,947.00
应收账款	大唐桂冠合山发电有限公司			25,600.00	1,230.00
应收账款	中铁电化集团南京有限公司	27,159,000.62	644,763.55	8,510,832.43	143,096.00
应收账款	扬州国电南自开关有限公司	678,000.47	6,780.00	478,604.00	4,786.04
应收账款	江苏西电南自智能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4,466,978.35	186,598.17	1,393,959.33	37,881.59
应收账款	中国华电集团公司	1,090,500.00	12,935.00	7,000.00	2,100.00
应收账款	中国华电集团科学技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76,000.00	2,760.00		
应收账款	华电国际宁夏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8,819,588.57	455,876.80	10,601,737.00	318,052.11
应收账款	中国华电集团物资有限公司	95,367,655.33	2,825,456.79	124,221,658.25	1,769,687.42
应收账款	中国华电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49,304,782.63	7,389,887.00	163,369,129.73	3,236,354.59
应收账款	内蒙古华电二连浩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62,497,479.11	800,761.34	42,008,851.80	420,968.52
应收账款	内蒙古华电潮格新能源有限公司	90,636,268.00	2,719,088.04	99,217,288.98	992,172.89
应收账款	华电国际物资有限公司	70,971,399.45	1,366,058.67	67,771,088.33	868,777.14
应收账款	华电招标有限公司	35,200.00	35,200.00		
应收账款	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其他下属企业	849,858,237.78	41,490,295.06	562,110,208.43	30,156,336.35
预付账款	上海克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9,380.78			
预付账款	中国华电集团物资有限公司			2,219,169.51	
预付账款	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其他下属企业	500.00			
预付账款	江苏西电南自智能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2,310,340.00		1,930,000.00	
预付账款	国家电力公司扬州电讯仪器厂				
预付账款	扬州国电南自开关有限	320,000.00		5,617,200.00	



公司					
其他应收款	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其他下属企业	3,853,517.44	451,054.90	3,202,186.27	300,826.00
其他应收款	华电招标有限公司	11,421,177.70	160,517.53	11,464,722.00	126,477.65
其他应收款	南京南自低压设备配套有限公司	50,342.89	1,126.20	4,022,306.90	40,223.07
其他应收款	大唐桂冠合山发电有限公司	3,705.00	51.05	700	7
其他应收款	江苏西电南自智能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4,825,572.79	252,698.20	2,301,019.04	76,482.20
其他应收款	扬州国电南自开关有限公司	2,732,759.03	30,771.11	2,108,145.28	21,636.33
其他应收款	国家电力公司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总厂	107,479.41	107,479.41	1,060,780.77	117,012.42
其他应收款	国家电力公司扬州电讯仪器厂			2,928,000.00	878,400.00
其他应收款	华电国际物资有限公司	1,785,025.00	56,811.15	1,143,605.00	36,244.15
其他应收款	中国华电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462,379.30	243,379.30	436,379.30	171,907.21
其他应收款	中国华电集团物资有限公司	2,292,962.40	22,929.62	30,000.00	3,000.00
其他应收款	北京华电南自控制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28,069.50	280.70		
其他应收款	中国华电集团公司	16,400.00	164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南京南自低压设备配套有限公司	513,111.94	4,834,659.74
应付账款	国家电力公司扬州电讯仪器厂	568,569.10	166,528.91
应付账款	江苏西电南自智能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13,201,949.40	1,926,904.45
应付账款	扬州国电南自开关有限公司	29,338,893.19	27,215,433.90
应付账款	南京国铁电气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3,007,161.55	1,249,554.85
应付账款	北京华电南自控制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6,290,557.03	6,290,557.03
应付账款	深圳国电南思系统控制有限公司	1,437,500.00	3,136,700.00
应付账款	中国华电集团科学技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982,000.00	2,312,000.00
应付账款	哈尔滨辰华电力新技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	1,400,000.00
应付账款	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其他下属企业	5,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南京南自低压设备配套有限公司		27,937.90
其他应付款	国家电力公司扬州电讯仪器厂	39,690.00	17,290.20
其他应付款	江苏西电南自智能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79,646.14	256,347.20
其他应付款	南京南自电控自动化有限公司	4,494.50	4,856.90
其他应付款	中铁电化集团南京有限公司	5,693,000.00	5,693,000.00
其他应付款	国家电力公司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总厂	336.78	94,818.83
其他应付款	大唐桂冠合山发电有限公司		22,595.00

其他应付款	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98,055.55	
其他应付款	中国华电集团公司	2,311.44	22,078.76
其他应付款	华电招标有限公司		2,000.00
其他应付款	中国华电集团物资有限公司	1,207,532.40	
其他应付款	中国华电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305,588.96	131,722.60
其他应付款	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其他下属企业	1,365,303.69	6,490,322.84
预收账款	南京河西新城新型有轨电车建设有限公司	1,678,796.00	1,678,796.00
预收账款	中国华电集团物资有限公司		3,993,500.00
预收账款	中国华电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93,150.00	9,000,000.00
预收账款	华电国际物资有限公司	595,282.10	2,065,060.00
预收账款	扬州国电南自开关有限公司	331,399.99	
预收账款	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其他下属企业	112,990,074.03	92,443,232.85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①未结清保函

公司期末未结清保函人民币 470,577,948.74 元、未结清信用证人民币 3,500.00 万元。

②未决诉讼

起诉方 (申请方)	应诉方 (被申请方)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起诉方 (申请方)	应诉方 (被申请方)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尚安数码	上海广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广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并未依合同约定支付全部货款, 合同未付清金额为 1,329 万元, 尚安数码于 2013 年 7 月 5 日向南京市雨花台区人民法院提出民事起诉, 请求法院判令上海广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支付本金和利息及与诉讼相关的全部费用, 因管辖权异议, 经江苏省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 此案移送至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法院审理。	1329 万元, 2015 年尚安数码收到上海广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款项 300 万元	否	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法院 2015 年 4 月 14 日以(2014)普民二(商)初字第 451 号、(2014)普民二(商)初字第 452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上海广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支付全部货款 12,440,500 元, 并按照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利率标准支付该款自 2012 年 7 月 13 日起至实际付款之日止的利息。上海广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不服判决, 上诉至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以(2015)沪二中民四(商)终字第 960 号、(2015)沪二中民四(商)终字第 961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 撤销(2014)普民二(商)初字第 451 号、(2014)普民二(商)初字第 452 号民事判决; 发回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法院重审。	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法院重审未开庭审理	未开庭审理
Energy Storage Solution International Limited(简称: ESSI)	公司	2015 年 5 月 26 日, 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受理 ESSI 针对公司合资经营合同纠纷案件。ESSI 要求公司支付 250 万美元(约 1535 万元人民币)。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9 日提交答辩状。2015 年 7 月 29 日, 开庭审理。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 2015 年 11 月 27 日出具【2015】沪贸仲裁安第 421 号裁决书, 裁决 1、被申请人向申请人支付 187.5 万元美金研发成果奖金; 裁决 2、被申请人向申请人支付人民币 398,250 元补偿申请人因本案支付的律师费; 裁决 3、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仲裁费人民币 209,107.5 元。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9 日向上海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提起撤销仲裁裁决之诉。	要求支付 250 万美元(1535 万元人民币); 补偿 531000 元律师费; 承担仲裁费	是, 预计负债金额 12,782,857.5 元	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9 日向上海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提起撤销仲裁裁决之诉。	针对【2015】沪贸仲裁安第 421 号裁决书判决的律师费、仲裁费及 187.5 万元美金研发成果奖金进行了预计负债的计提处理; 上海二中院于 2016 年 2 月 17 日第一次开庭, 目前等待结果。	针对【2015】沪贸仲裁安第 421 号裁决书, 公司尚未支付律师费、仲裁费及 187.5 万元美金研发成果奖金。
公司	西藏智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因工程分包合同, 西藏智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未依协议返还多支付的工程款	要求退还多付工程款 1907.8231 万元, 支付违约金 305.235 万元	否	南京仲裁委员会于 2015 年 12 月 4 日立案, 目前处于选定仲裁员阶段, 等待开庭通知书。	未开庭	未开庭
公司子公司南自储能	ESSI	2011 年 8 月被告就合资设立 ESSI 与公司签订合资协议。合同约定: 南自储能的注册资本为 500 万美元, 其中, ESSI 出资 245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 49%。南自储能注册资本须在首次出资后的 18 个月内缴足。南自储能经依法批准后成立至今, ESSI 仅缴付出资 73.5 万美元, 仍有 171.5 万美元未按期缴足, 严重影响了南自储能的正常生产运营。期间南自储能要求 ESSI 履行继续出资义务, 但 ESSI 均未实施。鉴此, 根据《公司法》第 28 条、《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若干问题的规定(三)》第 13 条之规定提起诉讼	要求 ESSI 补交注册资本 171.5 万美元; 利息 137.465 万元; 承担诉讼费。	否	2016 年 1 月 18 日, 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本案, 目前等待开庭。	未开庭	未开庭
江苏安特鲁食品机械有	公司子公司南自科技园	房屋租赁合同纠纷	江苏安特鲁食品机械有限公司诉南自科技园赔偿 23 万元	是, 预计负债金额 100,000 元	未开庭	未开庭。预计承担赔偿责任 10 万元以内。	未开庭

起诉方 (申请 方)	应诉方 (被申请 方)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 涉及金额	诉讼(仲 裁)是否 形成预 计负债 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 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 裁)判决 执行情 况
限公 司							

除上述事项外，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31,762,321.7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2016 年 3 月 24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分配预案将提交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公司拟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635,246,434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共派发普通股现金股利 31,762,321.70 元。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公司子公司新能源科技股东北京合康亿盛变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作为申请人以本公司为被申请人，依据双方签订的《产权交易合同》的仲裁条款向北京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经仲裁庭调解，双方于 2016 年 2 月 4 日达成一致意见，北京仲裁委员会于 2016 年 2 月 19 日出具（2016）京仲裁字第 0188 号仲裁裁决书作出如下裁决：

（一）被申请人同意回购申请人持有的南京国电南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下称“目标公司”）40%的股权，股权转让款 6000 万元，被申请人于 2016 年 3 月 22 日前支付股权转让款 6000 万元；

（二）被申请人于 2016 年 3 月 22 日前向申请人支付利息 600 万元、申请人于 2016 年 3 月 22 日前向被申请人开具等额正规的财务发票；

（三）被申请人于 2016 年 3 月 22 日前向申请人支付欠付的 2015 年度的技术服务费 190 万元；

（四）申请人于 2016 年 3 月 22 日前协助被申请人签署办理股权转让和工商变更的文件（包括签署目标公司股东会决议（决议内容为同意 40%的股权转让和任免董事、监事）、签署将申请人持有目标公司 40%股权全部转让给被申请人及的股权转让协议、其他与办理股权转让和工商变更相关的需申请人签署的合法文件；

2016 年 3 月 2 日，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收购南京国电南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0%股权的议案》，公司将收购北京合康亿盛变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新能源科技 40%股权。2016 年 3 月 10 日，新能源科技已完成工商变更；公司已于 2016 年 3 月 22 日支付裁决书确定的款项。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制定了《企业年金方案》，年金缴费实行员工个人自愿参加、企业缴费和个人缴费相结合的原则，企业年金基金委托第三方法人机构进行管理。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目前无明确的财务报告分部，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分行业及分地区情况见本附注七、（三十六）。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无

8、 其他

无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 应收账款****(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078,590,100.58	100	330,320,334.14	8.10	3,748,269,766.44	3,118,369,775.21	100.00	236,473,254.42	7.58	2,881,896,520.7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4,078,590,100.58	/	330,320,334.14	/	3,748,269,766.44	3,118,369,775.21	/	236,473,254.42	/	2,881,896,520.7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541,232,325.96	25,412,323.26	1
1 年以内小计	2,541,232,325.96	25,412,323.26	1
1 至 2 年	830,239,842.46	24,907,195.27	3
2 至 3 年	255,042,595.03	25,504,259.50	1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76,683,120.16	53,004,936.05	30
4 至 5 年	105,572,281.30	31,671,684.39	30
5 年以上	169,819,935.67	169,819,935.67	100
合计	4,078,590,100.58	330,320,334.14	8.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以账龄作为风险特征组成类似信用特征组合。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3,992,785.7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45,706.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单位一	225,432,451.03	5.53	3,109,294.91
单位二	205,889,039.32	5.05	2,058,890.39
单位三	186,256,738.32	4.57	1,862,567.38
单位四	90,636,268.00	2.22	2,719,088.04
单位五	76,337,647.53	1.87	1,242,605.55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合计	784,552,144.20	19.24	10,992,446.27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75,366,064.22	100	145,746,827.96	14.94	829,619,236.26	897,326,036.12	100	109,871,422.74	12.24	787,454,613.3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975,366,064.22	/	145,746,827.96	/	829,619,236.26	897,326,036.12	/	109,871,422.74	/	787,454,613.3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69,771,726.26	2,697,717.26	1
1 年以内小计	269,771,726.26	2,697,717.26	1
1 至 2 年	197,731,265.22	5,931,937.96	3
2 至 3 年	123,574,168.59	12,357,416.86	1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25,812,522.80	67,743,756.84	30
4 至 5 年	144,943,403.30	43,483,020.99	30
5 年以上	13,532,978.05	13,532,978.05	100
合计	975,366,064.22	145,746,827.96	14.9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以账龄作为风险特征组成类似信用特征组合。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无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5,875,405.2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差旅费借款	1,812,777.13	1,920,983.58
投标保证金	135,334,984.00	123,907,362.82
内部往来	828,511,535.89	759,355,304.67
其他	9,706,767.20	12,142,385.05
合计	975,366,064.22	897,326,036.12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提供在建工程建设资金	314,500,000.00	5 年以内	32.24	47,049,000.00
单位二	提供购买土地资金	307,109,524.98	5 年以内	31.49	69,013,044.17
单位三	提供经营性借款	80,651,007.50	5 年以内	8.27	6,456,510.08
单位四	往来款项	36,197,036.91	2 年以内	3.71	390,014.47
单位五	往来款项	20,837,845.16	1 年以内	2.14	208,378.45
合计	/	759,295,414.55	/	77.85	123,116,947.17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879,973,693.59	2,879,973,693.59	2,619,973,693.59	2,619,973,693.59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71,119,274.81	171,119,274.81	181,327,846.32	181,327,846.32
合计	3,051,092,968.40	3,051,092,968.40	2,801,301,539.91	2,801,301,539.91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南京国电南自自动化有限公司	889,950,000.00			889,950,000.00		
南京国电南自城乡电网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	135,664,221.22	80,000,000.00		215,664,221.22		
中国华电电站装备工程集团南京输变电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28,362,268.46			28,362,268.46		
南京国电南自电力自动化有限公司	151,442,399.07			151,442,399.07		
南京南自科林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47,125,746.77			47,125,746.77		
南京国电南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8,646,662.93			48,646,662.93		
南京国电南自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8,223,579.71			8,223,579.71		
南京河海南自水电自动化有限公司	25,347,560.02			25,347,560.02		
南京国电南自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57,125,865.54			57,125,865.54		
南京南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1,258,164.49	100,000,000.00		151,258,164.49		
南京南自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47,286,358.77			47,286,358.77		
南京国电南自风电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123,222,574.80			123,222,574.80		
南京费迪电气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980,000.00			1,980,000.00		
南京电力自动化研究所有限公司	1,547,063.43			1,547,063.43		



南京国电南自美康美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6,936,859.66			6,936,859.66		
江苏国电南自海吉科技有限公司	31,500,000.00			31,500,000.00		
江苏国电南自电力自动化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南京国电南自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武汉天和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6,720,000.00			16,720,000.00		
江苏上能新特变压器有限公司	54,200,000.00			54,200,000.00		
南京国电南自软件产业有限公司	40,000,000.00			40,000,000.00		
南京国电南自储能技术有限公司	4,837,324.50			4,837,324.50		
南京国电南自美卓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45,000,000.00	80,000,000.00		125,000,000.00		
南京华盾电力信息安全测评有限公司						
河南省省直华电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3,597,044.22			3,597,044.22		
合计	2,619,973,693.59	260,000,000.00		2,879,973,693.59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上海克硫环保科	11,200,847.30			2,789,476.05						13,990,323.35

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西电南自智能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10,774,444.65		-9,727,551.59						1,046,893.06
华电分布式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59,352,554.37		-3,270,495.97						156,082,058.40
小计	181,327,846.32		-10,208,571.51						171,119,274.81
合计	181,327,846.32		-10,208,571.51						171,119,274.81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179,499,101.85	3,953,986,297.58	3,095,458,981.32	3,014,492,649.83
其他业务	119,440,340.78	40,548,894.53	83,477,112.61	30,006,219.78
合计	4,298,939,442.63	3,994,535,192.11	3,178,936,093.93	3,044,498,869.61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8,820,045.90	159,842,812.64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208,571.51	-6,681,992.6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7,282,614.22	4,623,805.41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135,894,088.61	157,784,625.42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04,348.8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7,948,317.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343,850.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50,889.2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1,770,819.8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989,300.23	
合计	25,078,587.28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5	0.05	0.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27	0.01	0.0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备查文件目录	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签字和公司盖章的2015年年报全文和摘要

董事长：江炳思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6 年 3 月 24 日